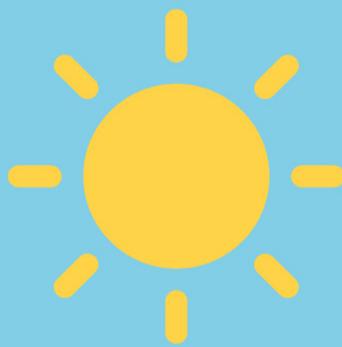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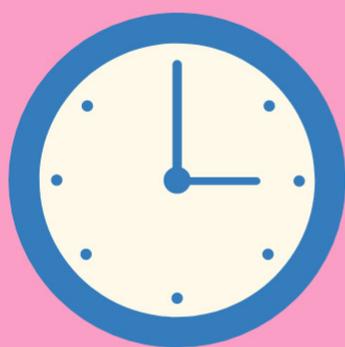


TUNGHAI UNIVERSITY

# 111學年度 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



SIGN UP TODAY!

簡章：110/10/20起網路下載

報名日期：110/11/11至12/1

考試日期：110/12/18至12/19

👉 [HTTP://RECRUIT.THU.EDU.TW](http://RECRUIT.THU.EDU.TW)

(東海首頁-招生專區-各學制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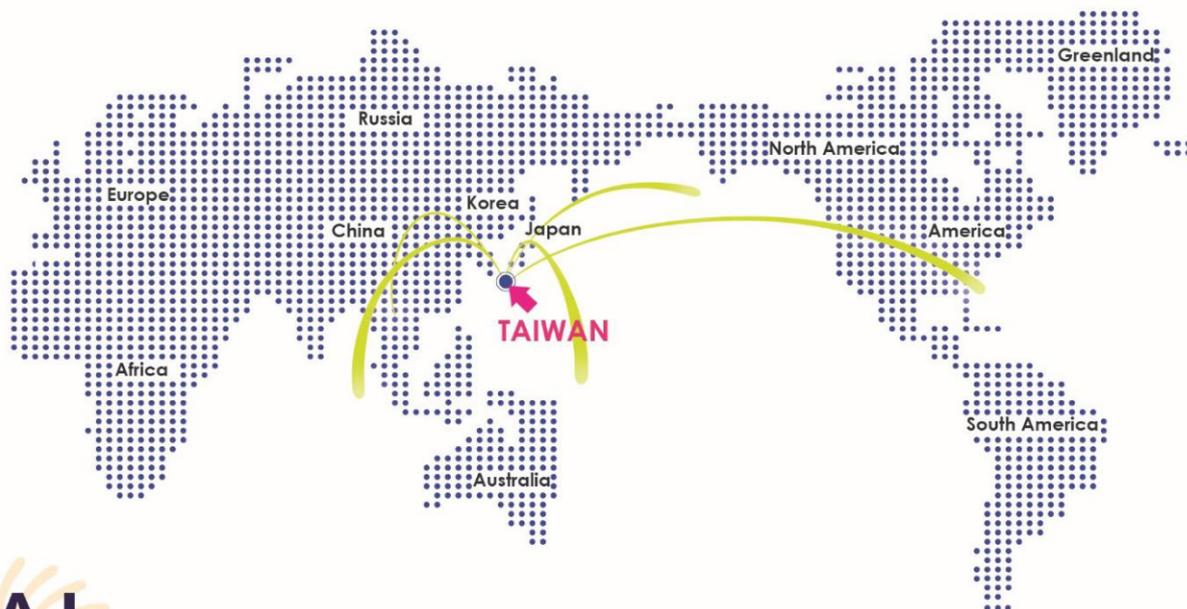
東海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 報名網址：<http://recruit.thu.edu.tw>

☎ 報名專線：(04)23590121分機22600-22609

☎ 傳真電話：(04)23596334

🏠 學校地址：407224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727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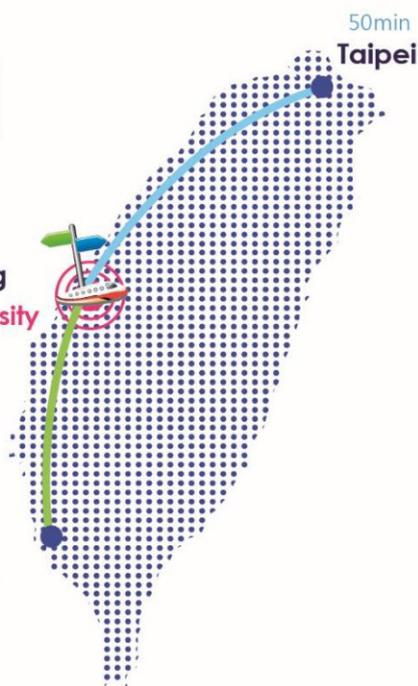


THE WORLD

# TAIWAN



Taichung  
Tung Hai University



### 台中市

位於臺灣的中心位置，東經120.58度、北緯24.17度，總面積2,214.8968平方公里，人口267萬人，年均溫23°C，終年陽光普照、氣候宜人，有便利且綿密的交通路網；如高鐵、清泉崗機場、高速公路、快速道路等重要路網，為南北交通的重要樞紐，並且擁有豐富的旅遊景點如后里馬場、福壽山農場、台中港、梧棲觀光漁市、東豐綠色走廊、東勢林場、麗寶樂園、武陵農場、大雪山森林遊樂區、谷關溫泉等。2012年受評選為「台灣最適合居住的城市」第一名（Pollster波仕特線上市調）。2016年美國CNN官方網站票選台中為台灣最適合居住城市。

TAIWAN

### 東海大學

位於台中市西屯區，鄰近高鐵站、高速公路、清泉崗機場，南來北往四通八達，市區公車便捷。

- \* 距烏日高鐵站約20分鐘。
- \* 距高速公路（中港交流道、龍井交流道）約10分鐘。
- \* 距清泉崗機場約20分鐘。

## 如何來東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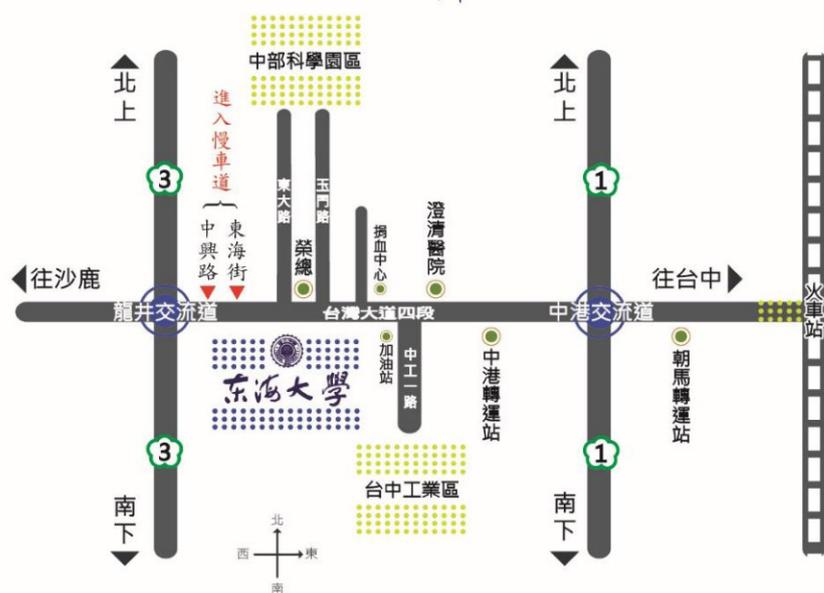
### 自行開車

- 行駛國道一號（中山高），請於178km下中港交流道，往沙鹿方向行駛，直行約4公里即可到達本校。欲至第二教學區可於捐血中心路口迴轉至慢車道，由第二教學區側門入校。
- 行駛國道三號（中二高），請於183km下龍井交流道，於前方中興路、東海街兩入口進入慢車道，往台中市區方向行駛，直行約4公里即可到達本校。

### 搭乘大眾運輸

- 公車：台中火車站距離本校約12公里，可搭乘行經本校之公車至榮總站下車（請逕上臺中市公車動態暨路網轉乘系統查詢）。欲至本校第二教學區請於澄清醫院站下車，步行約10分鐘可抵達第二教學區管理學院及美術系、音樂系館。354號公車（東海路思義教堂-文修停車場）可直達本校路思義教堂。
- 客運：搭乘國光號或統聯等巴士至台中者，可選經台中港路朝馬站或中港轉運站下車，再轉搭市區公車或計程車到達本校。
- 高鐵：於烏日高鐵站下車後，轉搭161號公車至榮總站下車。

TAICHUNG



# 東海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

## 【招生重要日程表】

| 項 目               |   | 日 期  |   |  |
|-------------------|---|--|---|--|
| 簡章                | 簡章下載                                      | 110 年 10 月 20 日起   |   |  |
| 報名                | 網路報名                                      | 11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月 1 日中午 12 時                        |   |  |
|                   | 繳費  | 11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月 1 日 <b>下午 3 時前</b>                |   |  |
|                   | 寄繳(上傳)<br>審查(指定)<br>資料期限<br>(依學系分<br>則規定) | 紙本郵寄   | 110 年 12 月 2 日前(含當日)寄達  |  |
|                   |   | 電子上傳   | 110 年 12 月 2 日下午 5 時前完成上傳所有審查(指定)資料   |  |
|                   | 報名結果查詢                                    | 110 年 12 月 9 日上午 10 時起   |   |  |
| 一階段<br>系 所        | 列印准考證                                     | 110 年 12 月 9 日上午 10 時起<br>(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本校不另寄發紙本)             | 「一階段」：<br>指不進行初<br>試·考生均在<br>一個階段完<br>成考試項目。<br>「二階段」：<br>指須先經初<br>試合格後得<br>參加面試(複<br>試)。 |  |
| 二階段<br>系 所<br>初 試 | 公告初試合格名單                                  | 11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br><b>※請逕上各系所網頁查詢·本校不另通知</b>            |   |  |
|                   | 初試成績複查申請                                  | 11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月 15 日中午 12 時                       |   |  |
|                   | 初試成績複查繳費                                  | 11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月 15 日下午 3 時前                       |   |  |
|                   | 列印複試(面試)准考證                               | 11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時起  |   |  |
| 考試                | 面試、實作或術科<br>(含一、二階段學系)                    | <b>110 年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19 日</b><br><b>由各系所自訂·詳閱本簡章「學系分則」</b> |   |  |
| 放榜                | 公告錄取名單及成績查詢                               | <b>預定 110 年 12 月 30 日(網路查詢)</b>                                |   |  |
| 成績<br>複查          | 成績複查申請(網路)                                | 110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至 111 年 1 月 3 日中午 12 時                   |   |  |
|                   | 成績複查繳費                                    | 110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至 111 年 1 月 3 日 <b>下午 3 時</b>            |   |  |
| 報到                | 正取生                                       | 網路報到   | <b>111 年 1 月 4 日上午 10 時至 1 月 10 日中午 12 時止</b><br><b>※逾期未成功傳送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b>             |  |
|                   |   | 繳驗證件   | 111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10 日(郵戳為憑)   |  |
|                   | 公告正取報到後缺額                                 | <b>111 年 1 月 12 日上午 10 時</b><br><b>※請逕上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查詢</b>         |   |  |
| 遞補                | 備取生                                       | 網路報到   | <b>111 年 1 月 12 日上午 10 時起</b><br><b>※接獲遞補通知後·需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到</b>                               |  |
|                   |   | 繳驗證件   | 111 年 1 月 12 日起至規定日期(郵戳為憑)  |  |
| 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         |   | 111 年 3 月 4 日前   |   |  |

## 111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資訊系統提供之網路相關服務

報名網址：<http://recruit.thu.edu.tw> (東海首頁→招生專區→各學制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                     |  |
|---------------------|--|
| E-mail<br>及<br>簡訊通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網路報名填表確認通知</li> <li>● 成績複查填表申請確認通知</li> <li>● 報到確認通知</li> </ul>   |
| 招生公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名人數統計表</li> <li>● 錄取名單</li> <li>● 正取生網路報到、備取生遞補相關資訊</li> <li>● 正取生報到後缺額、遞補名單公告</li> <li>● 新生繳驗證件相關資訊</li> </ul>  |
| 簡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簡章瀏覽</li> <li>● 簡章下載(pdf 檔)</li> </ul>  |
| 報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網路報名</li> <li>● 列印自存報名表(含特殊身分相關表單如境外學歷/報名費優待...等)</li> <li>● 列印繳費單或審查資料袋信封封面(限採紙本郵寄之系所使用)</li> </ul>  |
| 報考進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名狀態查詢</li> <li>● 繳費狀態查詢</li> <li>● 繳件狀態查詢</li> <li>● 列印報名表(含特殊身分表單)/審查資料袋信封封面(限採紙本郵寄之系所使用)</li> <li>● 報名結果查詢</li> <li>● 列印准考證</li> </ul>                                 |
| 資料上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考資格文件上傳(境外學歷/應考服務等)</li> <li>● 招生系所審查(指定)資料上傳</li> </ul>   |
| 考試結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印及查詢成績通知單、錄取通知書</li> <li>● 考試結果查詢</li> <li>● 成績複查申請</li> <li>● 複查狀態查詢(含複查進度及結果查詢)</li> </ul>   |
| 報到作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到(檢核個人資料及上傳二吋相片)</li> <li>● 繳驗證件：列印①考生基本資料表、②郵寄信封封面、③缺交資料切結書</li> <li>● 查詢驗證資料到件進度及缺件情形</li> <li>● 列印報到證明書</li> </ul>  |
| 文件下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網路報名造字回覆表</li> <li>2. 報到後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li> <li>3. 招生策略中心郵寄信封封面(樣張)</li> <li>4. 畜產系工作證明暨推薦函</li> <li>5. 音樂系主修樂器考試曲目表</li> <li>6. 退費申請表</li> <li>7. 視訊面試規範、申請表及切結書</li> </ol> |
| 通聯修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手機號碼、Email 信箱、通訊地址修改</li> </ul>   |

## 東海大學相關單位聯絡電話

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8:00~12:00；13:30~17:00。

| 本校總機：04-23590121  |           | 本校網址： <a href="http://www.thu.edu.tw">http://www.thu.edu.tw</a><br>招生系統網址： <a href="http://recruit.thu.edu.tw">http://recruit.thu.edu.tw</a> |
|-------------------|-----------|--|
| 相關問題              | 洽詢單位      | 校內分機   |
| 報名、繳費、考試、放榜、報到、遞補 | 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 22600-22609  |
| 註冊、入學、學分抵免        |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22101-22108  |
| 修課與選課             |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22111 -22115   |
| 就學貸款、就學優待減免       | 學務處生輔組    | 23003、23009  |
| 兵役、獎助學金           | 學務處生輔組    | 23105、23002  |
| 學生宿舍及住宿           | 學務處住輔組    | 專線 23590270(男宿)<br>23590267(女宿)  |
| 註冊繳費單及繳費          | 會計室       | 28002  |

**學系資訊、師資設備、課程規劃請逕上各系網頁參閱，若有問題請洽詢各系辦公室**

| 代碼   | 學系名稱<br>(簡稱) | 一階段 | 考試項目     |       |    |     | 名額 | 頁碼 | 各系分機<br>總機 04-23590121 |
|------|--------------|-----|----------|-------|----|-----|----|----|------------------------|
|      |              |     | 資料<br>審查 | 面試    | 實作 | 術科  |    |    |                        |
| 1100 | 中文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5  | 15 | 31100                  |
| 1200 | 外文系          |     | 12/2 上傳  | --    | -- | --  | 3  | 16 | 31201                  |
| 1300 | 歷史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17 | 31300                  |
| 1500 | 日文系          |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5  | 18 | 31702                  |
| 1900 | 哲學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19 | 31400                  |
| 2310 | 生科系生態組       |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0 | 32402                  |
| 2400 | 應數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1 | 32501                  |
| 3110 | 化材系(製程能源組)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2 | 33100                  |
| 3120 | 化材系(材料工程組)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3 | 33100                  |
| 3130 | 化材系(生化工程組)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4 | 33100                  |
| 3300 | 工工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4  | 25 | 33500#113              |
| 3600 | 電機系          |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4  | 26 | 33900                  |

| 代碼   | 學系名稱<br>(簡稱) | 一<br>二<br>階段 | 考試項目     |              |       |              | 名<br>額 | 頁<br>碼 | 各系分機<br>總機 04-23590121 |
|------|--------------|--------------|----------|--------------|-------|--------------|--------|--------|------------------------|
|      |              |              | 資料<br>審查 | 面試           | 實作    | 術科           |        |        |                        |
| 5400 | 行政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27     | 36702                  |
| 5500 | 社會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5      | 28     | 36302                  |
| 6100 | 畜產系          |              | 12/2 上傳  | 12/18        | 12/18 | --           | 2      | 29     | 37111                  |
| 6600 | 餐旅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3      | 30     | 37703                  |
| 6800 | 健康與運動學程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3      | 31     | 37501                  |
| 7100 | 美術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3      | 32     | 38603                  |
| 7200 | 音樂系          |              | 12/2 上傳  | <b>12/19</b> | --    | <b>12/19</b> | 2      | 33     | 38202                  |
| 7400 | 工設系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35     | 38700#10               |
| 9100 | 國經學程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4      | 36     | 39100                  |
| 9200 | 永續學程         |              | 12/2 上傳  | 12/18        | --    | --           | 1      | 37     | 39200                  |

一、本招生考試相關規定均依簡章辦理，請先參閱簡章之規定後再行報考，一經報名繳費係指同意簡章規定，切勿於報考後要求本校修改任何考試規定。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本校將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相關資訊，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如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提升全國疫情三級警戒或全校或個別系所停課或個別考生因疫情無法參加考試時，其各考試項目或考試方式變動相關應變措施，將另行公告於報名網頁 <http://recruit.thu.edu.tw>→「特殊選才」→【招生公告】，不再另以書面通知，請考生留意相關訊息並配合辦理。

## 東海大學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為確保您的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請詳細閱讀東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所為以下「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東海大學。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基於辦理本校招生入學考試試務、成績、錄取、報到、查驗等，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統計研究分析、註冊入學後之學生資料管理及相關或必要工作之目的。

三、個人資料蒐集之方式：

透過考生親送、郵遞、傳真或網路報名而取得的考生個人資料。

四、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

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件地址、聯絡資訊、轉帳帳戶、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等。法定個人資料類別(註)為：C001、C002、C003、C011、C021、C023、C033、C034、C038、C051、C052、C056、C057、C061、C062、C064、C072、C111、C132。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考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本於完成招生試務蒐集目的之本校各單位、教育部及其他法定主管機關。申請特殊應考服務考生之健康紀錄及應考人資料，僅供本校提供應考服務之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1. 本校進行試務、成績、錄取、報到、查驗、註冊、入學生管理等作業，考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榜示)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2. 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六、當事人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考試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考試成績無法送達等等，影響考生考試、後續試務與接受考試服務之權益。考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辦理更正。

七、考生得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考生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本校招生組聯絡，行使上述之權利。惟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不得妨礙本校依法所負之義務。

註：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http://mojlaw.moj.gov.tw/LawContentDetails.aspx?id=FL010631>

## 目 錄

|                                   |    |
|-----------------------------------|----|
| 壹、報考資格、修業年限及相關規定 .....            | 1  |
| 貳、報名日期、方式及注意事項 .....              | 2  |
| 參、報名費、繳費方式.....                   | 3  |
| 肆、審查文件、其他資料繳交期限及方式 .....          | 6  |
| 伍、准考證查詢、列印及補發.....                | 8  |
| 陸、考試日期及地點 .....                   | 9  |
| 柒、總成績計算方式、錄取規定 .....              | 9  |
| 捌、放榜.....                         | 10 |
| 玖、成績複查.....                       | 11 |
| 拾、報到.....                         | 11 |
| 拾壹、考生申訴處理 .....                   | 13 |
| 拾貳、註冊入學、學雜費收費標準及其他規定 .....        | 14 |
| 拾參、學系分則 .....                     | 15 |
| 【附錄 1】東海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37 |
| 【附錄 2】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      | 39 |
| 【附錄 3】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 43 |
| 【附錄 4】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             | 45 |
| 【附錄 5】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         | 48 |
| 【附錄 6】高中學歷（力）代碼表.....             | 49 |
| 【附錄 7】高職學歷（力）代碼表.....             | 52 |
| 【附錄 8】高中、職進修學校（補校）學力代碼表.....      | 54 |
| 【附錄 9】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各地分行一覽表.....        | 57 |
| 【附錄 10】111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考試視訊面試規範..... | 60 |

# 東海大學 111 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

## 壹、報考資格、修業年限及相關規定

一、考生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資格：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具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以上畢業或應屆畢業生，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二條之規定者。
- (二) 符合招生學系訂定之可資證明學生具有特殊才能、專長、表現、特殊成就或不同教育資歷條件者。

★註：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如：ACT(American College Testing)或SAT(Scholastic Aptitude Test)成績等。)

1. 「境外臺生」係指高中(職)學習階段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時間於境外就學者，境外包含大陸及港、澳地區。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各相關學歷採認法規之規定：

- (1) 持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辦理(附錄3)。
- (2) 持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辦理(附錄4)。

※教育部備案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及上海臺商子女學校，其學歷得與臺灣地區同級學系相銜接，免辦大陸地區學歷採認。

- (3) 持香港或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附錄5)。

2. 有關「實驗教育學生」之認定方式，本校依實驗教育三法規範下之類別採認，高中(職)學習階段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時間接受「學校型態」、「公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公辦民營)」或「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含個人自學、團體、機構)」者。

- (1)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包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科學園區管理條例」辦理實驗教育學校及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12條第1項」辦理實驗教育學校班級等。詳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https://www.k12ea.gov.tw/Tw/>)所列各學年度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名單

- (2) 「公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公辦民營)」：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所列最新一學年度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名單。

- (3)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含個人自學、團體、機構)」：係指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辦理之教育，包含：「個人自學」、「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

a. 考生如係取得高級中等學校學籍者，應提供學校發給之學生證、核定實驗教育計畫之公文，及由設籍學校主管機關核定合作計畫之公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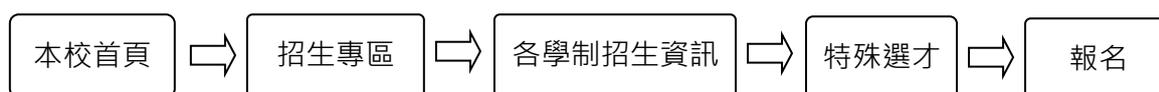
b. 考生如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應提供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學生身分證明、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實驗教育計畫之公文，參與團體實驗教育或機構實驗教育等相關佐證資料。

依本條例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之學生，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持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之完成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證明者，得依相關法規規定，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1) 完成至少三年實驗教育。(2) 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參與實驗教育時間合計至少三年。符合前項情形之一者，其實驗教育證明，應註明「已修業完成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教育。」

3. 「新住民及其子女」係指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澳門地區居民及其他國籍國民，與本國籍國民締結婚姻前，其身分為非本國籍國民且居住於國外者。「新住民子女」係指出生時其父或母一方為居住台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另一方為新住民者。
4. 「經濟弱勢學生」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考生，請依簡章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P.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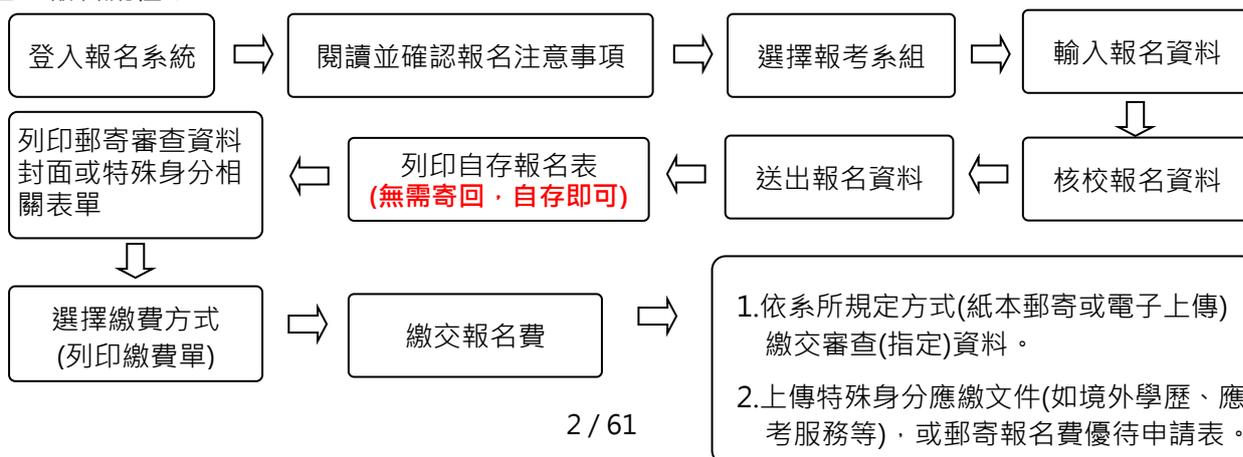
- 二、本校部分學系依據學系分別，將優先錄取**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不同教育資歷學生1名(含境外臺生、實驗教育學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考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如：ACT(American College Testing)或SAT(Scholastic Aptitude Test)成績等。)
- 三、本項考試招生對象不包含境外特種生(如：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及大陸地區學生等)，另「在臺合法居留之非本國籍學生」非屬本管道招生對象，前開學生應依其就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
- 四、本項考試招生對象不包含「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之第六條、第七條資格者。
- 五、本項考試考生可同時報考本校多個學系(組、學程)，但學系有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考生如同時錄取2個以上(含)學系(組、學程)，僅能選擇1個學系(組、學程)報到及註冊入學**，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 六、修業年限：除建築學系五年外，其餘各學系均為四年。
- 七、**本招生管道之錄取生入學後就讀期間，不得申請轉系。**
- 八、學士班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修滿該學系應修學分外，必須達到學校規定英文能力(等同中級初試程度之英語檢定測驗)及體育畢業門檻方得畢業，詳見註冊課務組網頁。
- 九、本校實施勞作教育，錄取學生入學必修基本勞作一學年，兩學期勞作成績均及格者方能畢業。

## 貳、報名日期、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報名日期：**110年11月11日上午10時至12月1日中午12時止**。
- 二、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recruit.thu.edu.tw>→特殊選才)。  
**★為免網路塞車而延誤報名，請及早完成報名作業，逾期概不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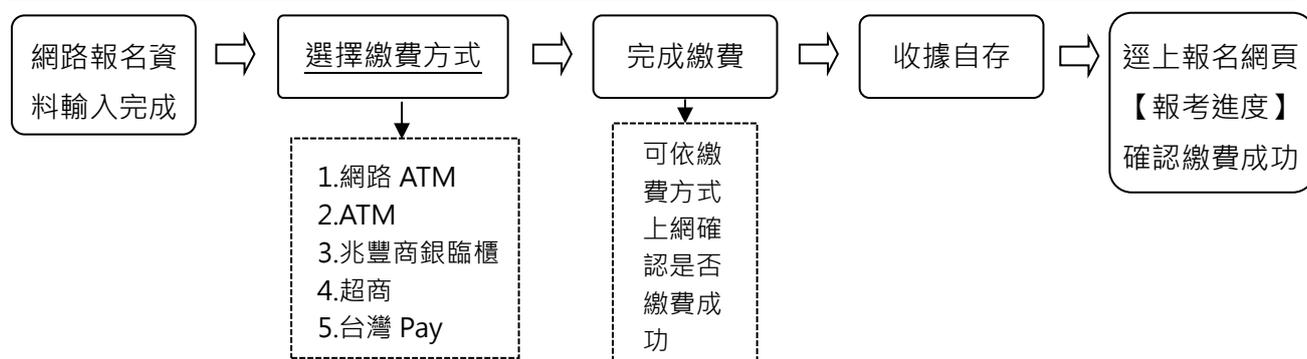
### 三、報名流程：



#### 四、報名注意事項：

- (一) 對報考相關事項有疑義者，請於報名前於上班時間內，洽詢本校招生策略中心先行確認(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8:00~12:00；13:30~17:00)。
- (二) 110學年度第2學期應屆畢業生之學歷(力)欄，一律填寫**111年6月**高中畢業。**考生學歷(力)資格之認定，概以報名登錄之資料為依據，考生經錄取後，須於註冊前繳交符合報名資格之學歷(力)證件原始正本。如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即取消錄取資格。**
- (三) 報名資料經考生確認送出後，報考學系、報考資格不得修改，各項通聯方式(含行動電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等)倘需修正，請逕上報名網頁→「通聯修改」修正資料。**各項通聯方式(含行動電話、聯絡電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等)，請務必正確填寫，如填寫錯誤，無法聯繫或投遞，致影響考試、錄取或報到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四) 輸入資料時如有電腦無法產生之字，請以「？」符號代替，並填寫「網路報名造字回覆表」(報名網頁→「文件下載」)，於報名截止日前傳真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否則若有影響考生權益情形時責任自負，**不需造字者，請勿回傳。**
- (五) 身心障礙或傷病考生於應試時有特殊需求者，請於登錄報名資料時在「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欄註記，系統將自動產生「應考服務申請表」，請下載表格填妥，連同身心障礙手冊或相關醫療診斷證明，於期限內以PDF格式上傳(報名網頁→【資料上傳】)。
- (六)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報名資料送出後系統將自動產生「持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請於**110年12月2日17時前**填妥本表後連同境外學歷證書、歷年成績單及修業起迄期間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須有地區別)以PDF格式上傳(報名網頁→【資料上傳】)。錄取後於繳驗證件時，需繳交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學歷證件原始正本；資料不符規定或逾期未繳交者，取消入學資格。
- (七) 考生報名資格審核結果(一階段)，預定於**110年12月9日**上網公布，考生可逕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查詢，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
- (八) **報名審核通過之考生，如於日後發現報考資格不符時，即取消其報考及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九) 本項招生採**先考試後審查報考資格**。考生報考資格之認定，皆以網路報名時輸入個人報名資料為依據。錄取生辦理報到時應繳驗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原始正本**。屆時未具備入學資格或依法不能入學者，將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註：考生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報考資格不符者將無法報到入學，請勿報考。**
- (十)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參、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新台幣1000元整。複試不另收費，初試未通過者亦不退費。**

二、繳費日期：**110年11月11日上午10時至12月1日下午3時止。**

三、繳費：

(一) 選擇繳費方式：考生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後，請自行選擇下列任一方式繳費(注意：**每一報名序號均對應不同繳費帳號，請依系統賦予之帳號繳費，勿借用他人帳號繳費；若報名一系組以上者，需分別以系統賦予之帳號繳費，以免報名無效。**)。

1. **網路 ATM 轉帳繳款**(需自備 IC 金融卡讀卡機，手續費自付)

選擇「網路 ATM 繳費」方式，再依系統指示步驟進行轉帳手續，交易成功後自行列印轉帳交易結果，同時確認交易結果表之繳款帳號、金額等是否正確且交易成功。

2. **自動櫃員機 ( ATM ) 轉帳繳款**(手續費自付)

選擇「自動櫃員機 ( ATM ) 轉帳繳款」方式，系統會自動產生 14 碼銀行繳費帳號及轉帳繳費流程圖示，請持金融卡利用全省各地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

★註：不限考生本人之金融卡，但**必須具轉帳功能**；轉帳後請檢查ATM交易明細表上帳戶的餘額**是否已扣款**，並請保留交易明細表備查。

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櫃臺繳款**(免收手續費)

選擇「兆豐商銀臨櫃繳費」方式，系統會自動產生繳款專用憑條(內含 14 碼銀行繳費帳號及繳費金額)，請列印「繳款專用憑條」後再持往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各地分行櫃臺繳款(各分行地址及聯絡電話，見附錄 9)。

4. **超商繳款**(手續費自付)

選擇「超商繳費」方式，系統會自動產生報名費繳款單，請列印「報名費繳款單」或利用手機登入畫面後，再逕至 7-11、全家、萊爾富或 OK 超商各地門市櫃臺繳款。

5. **行動支付台灣 Pay**(手續費自付)

考生於網路登錄報名資料後，選擇「行動支付台灣 Pay」方式，系統會自動產生報名費二維條碼(QR Code)，請開啟行動電話選「台灣 Pay」App 或網銀的 App，按「掃碼收付」功能，掃描二維條碼，開始進行付款。只須繳款一次，切勿多次繳費。

★註：若持行動電話報名者，請先行將 QR Code 另存檔案，再開啟 App 按「掃碼收付」再點選相簿，開始進行付款。

(二) 繳費查詢：考生繳費後，請依繳費方式查詢時間(如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查詢繳費狀態是否繳費成功。繳費後收據請自行妥善保存。**考生若已完成報名資料輸入，但未按時繳費或繳費未成功者，其報名均屬無效，概不得要求補救措施。**

1. 以「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款」、「網路 ATM 轉帳繳款」、「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櫃臺繳款」、「行動支付台灣 Pay」，可於繳費後 30 分鐘後查詢。

2. 以「**超商繳款**」方式繳費者，**需繳費完成(不含繳費日)2 個工作日，方可上網查詢。**

(三) 注意事項：

1. 因近年詐騙案頻傳，金融安全控管機制趨嚴，金融卡不一定有轉帳功能，請先確認是否有轉帳功能再行轉帳。

2. 請依所選擇之繳款方式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款手續，繳費後請將網路「ATM 交易結果表」，或「ATM 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專用憑條存執聯」，或超商「報名費繳款單收執聯」留存備查；若因報名費轉帳帳號輸入錯誤或轉帳不成功而延誤報名者，責任自負。

四、考生繳費後，除①報考資格資料不全(如：境外學歷或同等學力)、②報考資格不符、③溢繳報名費、④個別考生為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經衛政機關列為「確診病例或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之個案(須檢具證明)，而無法如期應試者外，一概不予退費。符合退費資格者，請於接到本校通知後，填具「**退費申請表**」並檢附考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傳真(04)2359-6334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前述除③、④身分全額退費外，其①、②身分所繳之報名費扣除行政處理費300元後，餘款預定於本次考試結束後1個月內退還。

五、經濟弱勢學生(中低、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考生)得申請報名費優待：

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全免優待；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考生得申請減免 60%優待，申請步驟如下：

- (一) **申請並繳費**：網路報名時勾選「經濟弱勢學生(中低、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考生)註記」，並**請先繳交全額報名費**。
- (二) **郵寄資料**：**報名截止日前**，檢具下列文件以掛號郵寄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1. 經濟弱勢學生報名費優待申請表(報名資料送出後，由系統自動產出)。
  2. 相關證明文件：
    - (1)中低、低收入戶檢附各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
    - (2)特殊境遇家庭檢附當年度核准通過之政府提供特殊境遇家庭(資格認定)公文正本。
  3.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4. 考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限台幣帳戶)。
- (三) **審核及退費**：經審查合於規定者，報名費預定於**本次考試結束後1個月內**退還。但資格不符、證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同時報考二系組(含)以上者，以優待一系組為限**。

六、本校為鼓勵經濟弱勢考生報考本校，除補助報名費外，**另提供每位來校參加面試(含筆試或實作)之經濟弱勢考生交通費補助(以報名時之通訊地址為依據)**，金額如下表。需依前項規定，相關資料請於12月2日前掛號郵寄至招生策略中心，並於考試當日來校參加時補助。

| 地區         | 縣市                         | 補助金額  |
|------------|----------------------------|-------|
| 台中市        | 原台中縣市                      | 100元  |
| 中部地區(除台中市) | 苗栗、彰化、南投、雲林                | 300元  |
| 北部、南部地區    | 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 600元  |
| 東部         | 宜蘭、花蓮、台東                   | 800元  |
| 離島         | 澎湖、金門、馬祖                   | 1000元 |

## 肆、審查文件、其他資料繳交期限及方式

一、報名考生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及繳費後，須按下表身分繳交報名相關資料。

### (一) 學系審查(指定)資料

(詳見本簡章學系分別第15至36頁，未上傳者，以缺考論，不予退費。)

審查(指定)資料採「**電子上傳**」方式：

請於**110年12月2日下午5時前**登入報名網頁→【資料上傳】，完成上傳所有審查應繳資料。未於期限內完成上傳審查資料者，該科以「缺考」計。

| 序 | 適用對象        | 應繳交資料      | 繳交方式           | 繳交期限                | 收件單位 |
|---|-------------|------------|----------------|---------------------|------|
| 1 | <b>所有學系</b> | ■ 學系指定審查資料 | <b>上傳至報名網頁</b> | <b>12/2 下午5時前上傳</b> | 各學系  |

★資料「**電子上傳**」流程：

- A.請在Microsoft Windows或Android系統中使用Chrome瀏覽器。本系統無支援 macOS、iTunes、iOS。
- B.以PDF檔格式上傳審查資料，且勿設定密碼(保全)或其他特殊功能，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 C.每一審查項目僅可上傳單一檔案(若有多個檔案請自行合併)。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限制5MB。
- D.每一審查資料於確認「送出」前皆可重複上傳，亦即考生若欲修正資料內容，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惟若審查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補件，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
- E.網路上傳審查資料期間系統24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傳，逾期概不受理。
- F.學歷證明如系所指定須上傳畢業證書或歷年成績單或名次證明書等，請以「正本」轉成PDF格式上傳。
- G.若審查資料已完成上傳，但未送出，系統將自動暫存資料，並於審查資料上傳最後作業期限(110年12月2日下午5時)後自動送出。
- H.未完成網路上傳審查資料而逕自送繳書面審查資料者，一律以退件處理，考生不得異議。
- I.未於繳交期限前上傳審查資料者，該科以「缺考」計。

(二) 其他報考相關資料：無則免繳

請於報名期限前備妥相關資料，郵寄、上傳或傳真至招生策略中心，請勿與學系指定資料合併裝寄。郵寄招生策略中心信封封面，請至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列印使用。

| 序 | 適用對象         | 應繳交資料   | 繳交方式 | 繳交期限                  | 收件單位   |
|---|--------------|---|------|-----------------------|--------|
| 1 | 報考資料須造字者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網路報名造字回覆表<br/>(報名網頁→文件下載)</li> </ul>   | 傳真   | 12/2 前                | 招生策略中心 |
| 2 | 申請應考服務考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應考服務申請表(系統產生)</li> <li>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或相關證明文件</li> </ul>   | 電子上傳 | 12/2 下午<br>5 時<br>前上傳 | 招生策略中心 |
| 3 | 境外臺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br/>(系統產生)</li> <li>學歷證件</li> <li>歷年成績證明</li> <li>修業起訖期間入出國紀錄</li> </ul>   | 電子上傳 | 12/2 下午<br>5 時<br>前上傳 | 招生策略中心 |
| 4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濟弱勢學生報名費優待申請表(系統產生)</li> <li>中低、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非清寒證明)</li> <li>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li> <li>本人存摺封面影本</li> </ul>   | 掛號郵寄 | 12/2 前<br>郵寄          | 招生策略中心 |
| 5 | 特殊境遇家庭考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濟弱勢學生報名費優待申請表(系統產生)</li> <li>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正本</li> <li>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li> <li>本人存摺封面影本</li> </ul>  | 掛號郵寄 | 12/2 前<br>郵寄          | 招生策略中心 |
| 6 | 新住民及其子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住民子女學生及父、母之戶籍謄本正本、戶籍謄本須載明父或母之國籍。(父母已結婚登記或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姓名)</li> </ul>  | 掛號郵寄 | 12/2 前<br>郵寄          | 招生策略中心 |
| 7 | 實驗教育學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高中應屆畢業生應檢附該校<b>學生身分證明</b>，已取得畢業資格或其他同等學力報考者須檢附<b>學歷證件</b>。</li> <li>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高中應屆畢業生(含自學學生)需繳交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核發之<b>學生身分證明</b>；已完成三年實驗教育或就讀高中及參與實驗教育時間合計滿三年，且具</li> </ol> </li> </ul> | 電子上傳 | 12/2 下午<br>5 時<br>前上傳 | 招生策略中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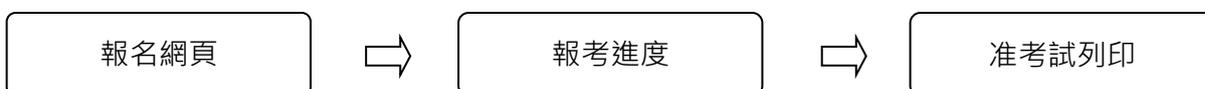
| 序 | 適用對象                         | 應繳交資料   | 繳交方式        | 繳交期限                  | 收件單位   |
|---|------------------------------|---|-------------|-----------------------|--------|
|   |                              | 同等學力資格者，需檢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之「 <b>完成實驗教育證明</b> 」。<br><b>2.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報考資格切結書(報名網頁→文件下載)</b><br>3.核定實驗教育計畫之公文<br>4.參與團體實驗教育或機構實驗教育等相關佐證資料 |             |                       |        |
| 8 | 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 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br><b>(系統產生)</b><br>■ 學歷證明文件<br>■ 歷年成績證明<br>■ 相關測驗成績單<br>■ 修業起訖期間入出國紀錄  | <b>電子上傳</b> | <b>12/2 下午 5 時前上傳</b> | 招生策略中心 |

**地址：407224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東海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收**  
**(信封樣張可逕至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列印。)**  
**電話：(04)23590121 轉 22601-22609、傳真：(04)2359-6334**

- (三) 應上傳或繳交資料不齊或不符系所要求者，不另通知補件，若因而影響審查成績或權益者，責任自負；**報考不同系所務請分開上傳或郵寄。**
- (四) 審查資料一經上傳送出或郵寄後，不得要求更改、抽換或補件；且如經發現有偽造、變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取消其錄取資格。
- (五) 考生報名所繳交之文件資料，由本校留存一年後逕予銷毀，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六) 報名資料上傳送出或郵寄後，考生可逕上報名網頁→【報考進度】查詢。

**★報名手續完成係指於規定期限內「上網輸入報名資料完成」、「繳交報名費入帳完成」、「寄繳(上傳)審查資料並確認收件」，如有任一項目未完成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 伍、准考證查詢、列印及補發



一、列印時間：請參閱重要日程表或各學系分則，進入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准考證列印」，自行以A4白紙列印准考證及試場位置圖，本校不再寄發准考證。

(一) 一階段學系：110年12月9日上午10時。

(二) 二階段學系：110年12月14日上午10時。

**★免面試系所及初試未合格者，無須列印。**

二、考生列印准考證後，應仔細核對准考證上各項資料，如有錯誤，應於考試前向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申請更正，否則影響考生權益者，責任自負。

三、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其他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各招生系所網頁。各考生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四、考生應試時，務必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駕照**或**健保IC卡**代替)，以備查驗，若經發現身份與報名資料不符，不得參加考試，並依試場規則相關規定處理。

五、准考證請妥為保存，本次考試結束後不再受理補發。

## 陸、考試日期及地點

一、面試(術科或實作)日期：詳見本簡章系所分則中「**考試項目**」及「**注意事項**」之規定；考試地點於本校舉行(詳見准考證及學系分則)。

二、本考試部分系組採「**二階段**」考試，詳見學系分則中「**考試項目**」及「**注意事項**」之規定。

(一) 一階段：係指不進行初試，考生均在一個階段完成考試項目。

(二) 二階段：日文系、生科系生態組、電機系，二階段係指須先經初試通過後始得參加複試(面試)。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110年12月14日上午10時**公告於各系網頁，請自行上網查詢，校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2. **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面試)，其初試成績單本校隨即以平信寄發。**

三、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各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四、考生於面試期間因下列因素：(一)境外臺生因故無法返臺者、(二)離島考生因故無法前來本島者、(三)突發重大傷病、(四)重大疫情影響(如確診、居家檢疫/隔離等)，而無法親自到本校參加面試並附有證明者，得於**110年12月8日下午5時**前填寫視訊面試申請表(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向本校提出視訊面試申請，並依照本校視訊面試規範(附錄八)辦理。

※若考試項目為「**術科考試**」、「**實作**」或「**筆試**」，因上述原因無法如期親自到校參加，一律以退還全額報名費方式處理。

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本校將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相關資訊，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如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提升全國疫情**三級警戒**或全校或個別系所停課或個別考生因疫情無法參加考試時，其各考試項目或考試方式變動相關應變措施，將另行公告於報名網頁<http://recruit.thu.edu.tw>→「**特殊選才**」→【**招生公告**】，不再另以書面通知，請考生留意相關訊息並配合辦理。

六、考試期間如遇颱風或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考試時，請逕上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查詢，不個別通知。

## 柒、總成績計算方式、錄取規定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 各學系、學位學程(除音樂系外)甄試項目均以100分為滿分。考試科目分別在「**不加權**( $\times 1.00$ )」、「**加權 25%**( $\times 1.25$ )」、「**加權 50%**( $\times 1.50$ )」、「**加權 75%**( $\times 1.75$ )」、「**加權 100%**( $\times 2.00$ )」等方式中，擇一方式予以加計總分。總成績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小數第三位四捨五入計)。

- 1.缺考項目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 2.考試總成績 = 各科成績先加權後加總。
- 3.各項違規扣分均於加重計分前扣除。

(二)音樂系：依本簡章系所分則第33頁成績計算方式，其合計之總分考試成績，考試項目均以100分為滿分，總成績為各科目成績依比例計算後之總和，取至小數點第二位(小數點第三位四捨五入計)。

(三)外文系：全面採「書面審查」評分，其分數佔比為100%。總分依審查項目按其佔分比例計算後，採計至小數點後兩位(小數點後第三位四捨五入)，滿分均為100分。

## 二、錄取規定：

- (一) 考生各評分項目如有任一科目成績為缺考或零分或未達該系組訂定錄取標準與條件者，即使總成績達到最低錄取標準，亦不予錄取。
- (二) 各系組最低錄取標準由各學系於放榜前提經招生委員會核定，達最低錄取標準以上者，按分數高低順序錄取正取生至招生名額止，其餘為備取生。如正取生有缺額時，由備取生按分數高低順序遞補。
- (三) 「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優先錄取規定：
  - 1.依據學系分則，部分學系於招生名額內，優先正取一名達最低錄取標準(依總成績高低)之「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 2.其餘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不同教育資歷學生」，依總成績高低順序與一般生依次錄取或遞補(不區分身分)。
- (四) 各系組考生成績如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正取生不足額錄取時，不得列備取生。
- (五) 考生總成績相同時，依各系組訂定之「同分參酌順序」比較其成績，以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不得同分增額錄取。
- (六) 「招生分組」之流用原則依各系所(組、學位學程)所列流用規定辦理；其餘「不同院、系、所、學位學程(包括學籍分組)間」名額不得流用。
- (七) 各學系(組、學位學程)遞補截止日後如有招生缺額，名額回流至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
- (八) 考生若錄取多校、系、組時，限擇一校、系、組報到。

## 捌、放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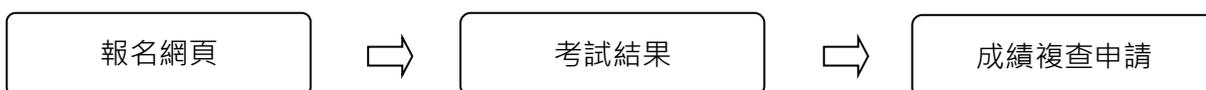


一、放榜日期：預定**110年12月30日**。

※因故停止上班時，致無法按原訂日期放榜時，異動日期將公告於報名網頁，不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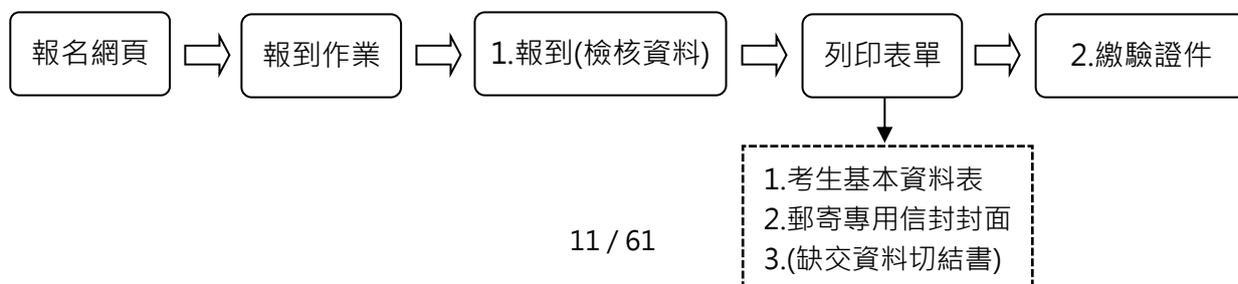
- 二、**錄取名單**：公布於報名網頁→【招生公告】，錄取名單以本校公告之榜單為準，不以錄取通知書之寄達與否件為要，考生應先行上網查詢，以免延誤報到相關作業；若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本項考試不受理電話查榜。
- 三、**成績通知單**：請逕上報名網頁→【考試結果】查詢或列印，不另寄發紙本成績通知單。
- 四、**錄取通知書**：正備取生請逕上報名網頁→【考試結果】查詢或列印錄取通知書。紙本錄取通知書於放榜後以「**限時專送**」寄發，郵寄地址以考生報名時自行輸入之通訊地址為準，如有變更請於放榜日7天前逕上報名網頁→【通聯修改】修正，如因地址有誤或所填地址無人收件而損害考生權益者，由考生自行負責。

## 玖、成績複查



- 一、申請期限：
  - (一) 二階段初試：放榜後至110年12月15日中午12時止。
  - (二) 一階段考試及二階段複試：放榜後至111年1月3日中午12時止
- 二、申請方式：一律以「**網路申請**」方式辦理，請於上列時間進入報名網頁→「考試結果」→「成績複查申請」登錄申請。
- 三、繳費期限及方式：
  - (一) 複查費：每科30元。
  - (二) 繳費期限：請按規定時間完成繳費，未按時繳費者概不受理。
    - 1. 二階段初試：放榜後至110年12月15日**下午3時前**。
    - 2. 一階段考試及二階段複試：放榜後至111年1月3日**下午3時前**。
  - (三) 繳費方式：與報名費繳費方式相同(**不開放超商繳費**)，考生於網路完成複查資料登錄後，即選擇任一繳費方式繳費。
- 四、複查結果：複查完竣後，即將複查結果製作「成績複查回覆表」回覆考生。
- 五、注意事項：
  - (一) 審查、面試以查核該項目總成績是否有登錄或核算有誤，不得為下列行為：①申請重新評閱；②申請閱覽試卷；③申請任何複製行為；④要求提供試題參考答案；⑤要求告知審查委員、面試委員或術科(主修樂器)考試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 (二) 未錄取之考生，如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符合錄取條件者，即予補錄取；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發現其成績低於錄取標準者，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考生不得異議。

## 拾、報到



一、一律以「網路報到」方式辦理，符合報到資格之正備取生，務必主動至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查詢報到或遞補相關訊息，並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二階段報到手續(報到、繳驗證件)，始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未成功傳送或未寄達應繳文件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則由備取生依名次排序遞補，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二、正取生報到後若有缺額，或完成報到之考生放棄就讀致有缺額時，其缺額由本校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報到，接獲遞補通知之備取生，需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到手續。

### 三、報到手續

(一) **報到**：逕上報名網頁→「報到作業」→「報到」，上傳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MB以內)→檢核個人資料後送出，系統將自動產生①考生基本資料表、②郵寄專用信封封面、③缺交資料切結書。

- ❖ 傳輸之照片供製作學生證及學籍資料檔用，若未符規定(相片不清晰、生活照...等)，需重新繳交照片，並自付學生證重製工本費100元。
- ❖ 照片樣式：2吋 / 正面 / 半身 / 脫帽，比照證件照。 ❖ 檔案大小：1MB以內。
- ❖ 檔案格式：jpg / gif / png任一類。
- ❖ 檔名：英文或數字命名

(二) **繳驗證件**：請將郵寄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應繳文件外袋，於規定日期內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招生策略中心。

### 四、報到作業日程

| 錄取身分      | 辦理事項   | 日期 / 備註  |
|-----------|--------|--|
| 正取生       | 1.報到   | 111/1/4上午10時至111/1/10中午12時止                              |
|           | 2.繳驗證件 | 111/1/4至111/1/10至招生策略中心(郵戳為憑)                            |
| 公告正取報到後缺額 |        | 111/1/12上午10時<br>※公告於報名網頁→「招生公告」                         |
| 備取生       | 1.報到   | 111/1/12上午10時起至111/3/4中午12時止<br>※接獲遞補通知之備取生，需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到手續 |
|           | 2.繳驗證件 | 依規定時間寄達招生策略中心  |

### 五、繳驗證件：

(一) **考生基本資料表**：報名網頁→【報到作業】→上傳照片、檢核資料後自行列印，請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粘貼於本表。

(二) **學歷(力)證件原始正本**：繳交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未能繳交者，可先填具「缺交資料切結書」。

| 報考資格    | 考生基本資料表<br>(粘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學歷(力)證件原始正本 |      |
|---------|-------------------------|-------------|------|
|         |                         |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 畢業證書 |
| 高中應屆畢業生 | √                       | √           |      |

| 報考資格  | 考生基本資料表<br>(粘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學歷(力)證件原始正本 |      |
|---|-------------------------|-------------|------|
|   |                         |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 畢業證書 |
| 高中畢業生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依「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附錄 2)辦理，按規定繳驗相關文件正本。</li> <li>● 以國外學歷報考者：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附錄 3)辦理，查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入出國紀錄。</li> <li>● 以教育部認可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歷報考者：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附錄 4)之規定辦理，查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入出國紀錄。</li> <li>● 以香港、澳門學校學歷報考者：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附錄 5)辦理，查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入出國紀錄。</li> </ul> |                         |             |      |

#### 六、報到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同時報考二個(含)以上系所(組)，惟同時獲錄取者，僅能選擇其中一個系所(組)報到及入學就讀。
- (二) 經錄取並完成網路報到手續者，因故放棄入學時，請於**111年3月4日中午12時前**填寫「報到後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請至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填妥並親自簽名後，附上掛號回郵信封(44元郵資)郵寄或親自攜帶身分證正本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辦理。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撤銷。
- (三) 同時錄取多校系時應擇一報到，不得重複報到(如已辦理報到之錄取生應於規定期限內(111年3月4日中午12時前)向報到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可再至他校報到)，違者取消其全部校系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分發入學招生、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與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 (四) 正取生或獲遞補之備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應於規定期限內(111年3月4日中午12時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參加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分發入學招生、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與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 (五) 錄取考生如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或所繳審查資料、學經歷證件有偽造、變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即取消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如於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畢業證書外，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六) 錄取考生於網路報到後，教務處註冊組預定於**111年8月中旬**寄發新生入學手冊，屆時應依規定之時程辦理繳費、註冊入學手續，逾期末辦理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 拾壹、考生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次考試過程中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疑慮者，最遲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 二、考生如對招生事宜有疑義者，應於錄取名單公告後7日內，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
- 三、考生申訴書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所組別、通訊地址、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 於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 (二) 逾申訴期限或申訴人不適格者。
- 五、受理之申訴案處理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由教務長召集各學院院長、法律顧問及相關人員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
- 六、申訴評議以一次為限。

## 拾貳、註冊入學、學雜費收費標準及其他規定

- 一、錄取考生如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或所繳學經歷證件有偽造、變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即取消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證明。如於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二、有關保留入學資格、休學、修業年限、畢業條件及應修學分數、學分抵免等學籍相關規定，請詳見東海大學學則(<https://ithu.tw/a91>)及相關法規，亦可向本校註冊課務組查詢。
- 三、宿舍相關問題可逕上本校學務處住宿輔導組網頁查詢，或洽 (04)23590270(男宿)、(04)23590267(女宿)。
- 四、除上述原因可予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外，若因其他因素暫時無法就讀者，仍需先依規定辦理繳費、註冊入學手續，辦理註冊手續完成後，再持學生證、註冊費繳費證明及金融機構帳戶封面影本，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申請休學，並辦理休學離校手續。註冊繳費截止日(含)之前完成休學手續者，得申請全額退費；註冊日後申請休學者，退費標準依「東海大學學生休退學退費標準」辦理。
- 五、錄取新生如有精神異常或患有活動性肺結核、法定傳染病等可能危害公共安全或衛生情形者，本校得依學則之規定令其辦理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或視實際情況處理。
- 六、新生入學後之修業規定及學籍須遵守教育部相關法規及本校學則之規定。
- 七、111學年度新生學雜費收費標準，約於111年8月下旬公布，詳細資訊請參閱會計室網頁 <http://account.thu.edu.tw> 「學雜費業務」專區查詢。

## 拾參、學系分則

| 招生系組 | 1100 中國文學系  |       |                              | 一階段              |
|------|---|-------|------------------------------|------------------|
| 名 額  | 5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對中國語文、中國文學研究或學習有強烈興趣，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際性國語文競賽獲獎者。</li> <li>2. 全國性國語文相關競賽各類組佳作(含)以上。</li> <li>3. 榮獲高中職(含)以上文學獎前三名者。</li> <li>4. 已發表國語文相關領域之期刊論文者。</li> <li>5. 其他中國文學領域相關特殊成就或表現並持有證明者。</li> <li>6.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自傳(限 2000 字以內)</li> <li>(2)高中在校成績證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li> <li>(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個人創作或得獎證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文學創作與研究上特殊表現資料，如：個人文學創作作品、參與文學刊物編輯、中國語言、文學相關之論文...等。</li> <li>B.得獎證明：國際性國語文競賽獲獎者、全國性國語文相關競賽各類組佳作(含)以上者、高中職(含)以上文學獎前三名、已發表國語文相關領域之期刊論文者、其他中國文學領域相關特殊成就或表現並持有證明者。</li> </ol> </li> </ol> <p>※各項資料均須於報名時繳齊，逾時不接受補繳。</p> </li> <li>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系招收對中國文學研究及創作有興趣之學生，古典文學與現代文學並重，培養學術研究、教育、文學創作及文化產業相關工作人才。</li> <li>2.本系提供五年一貫攻讀學、碩士學位。</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chinese.thu.edu.tw/">http://chinese.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1100 韓詩穎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人文大樓 5 樓 H549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1200 外國語文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3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加校內外英語文競賽表現優異者或獲獎者。</li> <li>2. 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英語測驗檢定成績達中高級(B2)以上者。</li> <li>3. 以英語為母語國家旅居或留學達半年以上者。</li> <li>4. 與英語領域相關之其他特殊成就或表現者 ( 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li> <li>5.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 占分比例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                        | 資料審查<br>電子上傳  | 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          | 40%                          | 1           |
|                        |   | 英語檢定成績               | 40%                          | 2           |
|                        |   | 社團參與證明及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 | 20%                          | 3           |
| 日期<br>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li> <li>(2) 英語檢定成績(如:TOEFL、IELTS、SAT、GEPT、FCE、TOEIC.....等)。</li> <li>(3) 社團參與證明。</li> <li>(4) 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曾參與交換學生或旅居海外之經驗。</li> <li>(5) 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本項不計分。</li> </ol> </li> <li>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含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語文課程採小班教學、全英語授課，外語學習環境佳</li> <li>2. 勵學獎學金贊助學生至劍橋大學暑期研修課程</li> <li>3. 歐洲語言學分學程，德、西、法文擇一專攻</li> <li>4. 口筆譯學分學程，增加就業競爭力</li> <li>5. 五年一貫課程，先修碩士班課程</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fild.thu.edu.tw">http://fild.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1201 莊美華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語文館 LAN101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1300 歷史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對歷史學相關領域研究或學習有濃厚興趣的學生，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中歷史科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 5%。</li> <li>2. 具相關歷史學領域特殊成就或表現，並持有證明者。</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中歷年在校成績及全校排名證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li> <li>(2) 自傳及申請動機(限 2000 字內)。</li> <li>(3) 相關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li> <li>(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li> </ol> </li> <li>2.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3.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課程設計多元，強調歷史學與其他學科之科際整合，發展數位人文及史學應用相關領域。</li> <li>2. 本系提供五年一貫攻讀碩士學位，跨校修習課程與國外大學交換生計畫，輔導學生雙主修獲取雙學位。</li> <li>3. 本系教育目標旨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培育學生歷史思考與意識。</li> <li>(2) 培育歷史教育人才。</li> <li>(3) 培育史學專業研究人才。</li> </ol> </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history.thu.edu.tw">http://history.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1300 郭麗真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人文大樓 4 樓 H435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1500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       |                              | 二階段               |
| 名 額  | 5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與日本有實際交流經驗者。<br>2.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初試)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複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初試)包含：<br>(1)自傳(申請動機、具體活動歷程等)。<br>(2)學習計畫。<br>(3)提出具體與日本有關之交流活動相關證明文件或具體與日本有關之社會經驗相關證明文件等<br>(4)若有日語能力檢定證明文件，請提供。<br>2. 本系採二階段考試， <b>資料審查達 70 分以上者，始可參加複試</b> ，預定 12 月 14 日(二)於系網頁公告參加複試名單，12 月 18 日(六)於本系舉行面試(複試)。<br>3. <b>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b> 。<br>4.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14 日(二)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5.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本系開設課程之多元性有別於他校日文系所，除加強語言基礎能力之外，廣設各領域之多元選修課程，讓學生可以自由選擇與自己性向相符的內容，以達成未來再升學或就業之目標。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japan.thu.edu.tw">http://japan.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1702 陳復蓉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人文暨科技館 1 樓 HT106    |                   |

| 招生系組 | 1900 哲學系   |       |             | 一階段                          |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具哲學探究之興趣，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哲學領域相關之學習背景，如課程研修或活動參與...等之證明者。</li> <li>2. 具宗教學領域相關之學習背景，如課程研修或活動參與...等之證明者。</li> <li>3. 各類思辨相關競賽(如辯論比賽)之獲獎者。</li> <li>4. 曾發表哲學或宗教學相關領域之作品(如小論文)，請附發表證明及作品。</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傳及報考本系之理由。(約 1000 字)</li> <li>(2) 一篇與哲學相關的讀書心得。(約 2000 字)</li> <li>(3) 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li> <li>(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li> </ol> </li> <li>2.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3.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希望培育學生具有下列核心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中/西哲學之基本知識</li> <li>(2) 具有邏輯表達與論述之能力</li> <li>(3) 具有以哲學理論進行思維之能力。</li> </ol> </li> <li>2. 本系提供五年一貫攻讀學、碩士學位學程。</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philo.thu.edu.tw/main.php">http://philo.thu.edu.tw/main.php</a>  |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1400 蔡佩倫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人文大樓 4 樓 H452       |

|      |  |                              |             |                      |
|------|--|------------------------------|-------------|----------------------|
| 招生系組 | 2310 生命科學系生態暨生物多樣性組  |                              |             | 二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對本領域有濃厚興趣或具相關背景者，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持有證明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加各類國際性比賽獲獎者</li> <li>2. 參加國際奧林匹亞選訓決賽完成結訓者</li> <li>3. 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競賽），獲得佳作以上成績者</li> <li>4. 參加各縣市科學展覽（競賽），獲得前三名以上者。</li> <li>5. 生物科成績在高中全校排名前 10%</li> <li>6. 自學或是在校生，能證明自己對於生物生態有特殊天分或是經驗者，尤其以和系上老師專業符合者佳。</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初試)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 月 2 日(四)17 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複試)   | × 1.0                        | 1           | 12 月 18 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初試）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學習歷程自述（說明學習過程與生態相關，與系上老師研究生物相關為佳）</li> <li>(2)申請動機（與系上老師研究生物相關為佳）</li> <li>(3)讀書與研究計畫（配合系上專論課程，與系上老師研究生物相關為佳）</li> <li>(4)符合前述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li> </ol> </li> <li>2. 本系採二階段考試，<b>資料審查達 70 分以上者，始可參加複試</b>，預定 12 月 14 日(二)於系網頁公告參加複試名單，12 月 18 日(六)於本系舉行面試(複試)。</li> <li>3.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生科系生態組以田野調查和資料分析為主要方向，預期找到對於生物生態有興趣的學生，透過系上各種課程訓練，能成為生態領域專業人才。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biology.thu.edu.tw">http://biology.thu.edu.tw</a>  | 電話：04-23590121 轉 32402 蕭淑文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生命科學系 LS125         |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2400 應用數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對數學研究或學習有明確性向或特殊表現，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各類數學相關競賽表現優異或獲獎者。</li> <li>2. 參加各類數學領域相關之成果展。</li> <li>3. 參加各類數學人才培育計畫。</li> <li>4. 持續自學或研究特定數學問題。</li> <li>5. 其他與數學相關之特殊學習經歷或表現。</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4.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書審資料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考生基本資料表，請於 11 月 11 日起至本系網頁下載「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並依規定格式填寫。</li> <li>(2) 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li> <li>(3) 高中學歷證明(如學生證、畢業證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影本</li> <li>(4) 高中歷年成績單 (或 ACT、SAT 成績、自學成績證明)。(不計分)</li> <li>(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推薦函、數學相關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成果作品、英語能力檢定證明。</li> </ol> </li> <li>2. 面試時透過試題設計，了解學生對數學原理、邏輯觀念之理解及潛力。</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及資料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p>本系培養學生思考與表達能力、數理分析與處理能力、以及數學運用與資訊能力，進而奠定數學應用研究與跨領域學習的基礎。本系教學資源包括計算與數據分析、3D 列印、機械手臂控制等數學應用方向。東海大學擁有具深厚人文底蘊的優美校園，且有文、理、工、農、法、管、社科、創藝、及國際等眾多學院之學系可提供跨領域選擇。應用數學系則是修習基礎科學與跨領域應用的最佳學系，歡迎有興趣的同學前來就讀，讓我們一起迎接 AI 及大數據時代的來臨。</p> <p>(本系 E-mail : math@thu.edu.tw)</p>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www.math.thu.edu.tw">http://www.math.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2501 李憶純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大智慧科技大樓 5 樓 ST511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311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製程與能源工程組)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曾參加國內外各類數理化或科技相關競賽表現優異或獲獎者。<br>2. 有化工製程及能源相關經驗者。<br>3. 對本領域具備發展潛力與熱忱者，且足以證明優良事蹟。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排名、校排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br>(2) 自傳：500-1000字以內，包含：<br>A. 具體說明求學過程(不限於高中階段)，能與化學、製程及能源連結人事物為佳。<br>B. 請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br>C. 請敘明個人特質與優勢。<br>D. 請說明自己未來生涯規劃，並請針對個人不足之處提出讀書計畫。讀書計畫文中能舉例說明你如何連結化學、製程及能源領域發展趨勢等。<br>(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英語(文)檢定證明、競賽或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各類參展資料、證照證明。<br>2. 本項考試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得按生化組、材料組之順序流用。<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系獲得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畢業學生具備進入國際工程專業的資格。此外與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有雙聯學位協定，學生可獲得該校與本校兩個學位；另有五年一貫學制，學生得於五年內取得學、碩士學位。本系設有多項獎助學金，協助學生紓困完成學業。以上事項請見本系網頁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 。聯絡電話 0423590121 轉 33100。<br>2. 本系以培養優良之化學工程師與製程工程師為教學目標，除傳授化工、製程及綠色能源專業知識外，亦注重學生品德之培養及服務社會之胸襟。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   |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3100 王英招小姐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化材館 1 樓 CME108   |       |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312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材料工程組)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曾參加國內外各類數理化或科技相關競賽表現優異或獲獎者。</li> <li>2. 對各項材料 ( 如塑膠、醫療應用、半導體或能源相關材料等 ) 有興趣或有相關研究與應用經驗者。</li> <li>3. 對材料領域具備熱忱與發展潛力者，且需提供足以證明優良事蹟。</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電子上傳</span>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排名、校排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li> <li>(2) 自傳：500-1000字以內，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具體說明求學過程(不限於高中階段)，能與化學與材料連結人事物為佳。</li> <li>B.請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li> <li>C.請敘明個人特質與優勢。</li> <li>D.請說明自己未來生涯規劃，並請針對個人不足之處提出讀書計畫。讀書計畫文中能舉例說明你如何連結化學與材料領域發展趨勢等。</li> </ol> </li> <li>(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英語(文)檢定證明、競賽或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各類參展資料、證照證明。</li> </ol> </li> <li>2. 本項考試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得按生化組、製程組之順序流用。</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系獲得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畢業學生具備進入國際工程專業的資格。此外與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有雙聯學位協定，學生可獲得該校與本校兩個學位；另有五年一貫學制，學生得於五年內取得學、碩士學位。本系設有多項獎助學金，協助學生紓困完成學業。以上事項請見本系網頁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聯絡電話 0423590121 轉 33100。</li> <li>2. 本系以培養優良之化學工程師與材料工程師為教學目標，除傳授化工、製程及綠色能源材料專業知識外，亦注重學生品德之培養及服務社會之胸襟。</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3100 王英招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化材館 1 樓 CME108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313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生化工程組)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曾參加國內外各類數理化或科技相關競賽表現優異或獲獎者。<br>2. 對生物科技領域有興趣或有生物科技相關技術與經驗者。<br>3. 對本領域具備發展潛力與熱忱者，且足以證明優良事蹟。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 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排名、校排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br>(2) 自傳：500-1000字以內，包含：<br>A. 具體說明求學過程(不限於高中階段)，能與化學、材料及生物科技連結人事物為佳。<br>B. 請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的動機。<br>C. 請敘明個人特質與優勢。<br>D. 請說明自己未來生涯規劃，並請針對個人不足之處提出讀書計畫。讀書計畫文中能舉例說明你如何連結化學、材料及生物科技領域發展趨勢等。<br>(3)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英語(文)檢定證明、競賽或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各類參展資料、證照證明。<br>2. 本項考試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得按材料組、製程組之順序流用。<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系獲得中華工程教育協會認證，畢業學生具備進入國際工程專業的資格。此外與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有雙聯學位協定，學生可獲得該校與本校兩個學位；另有五年一貫學制，學生得於五年內取得學、碩士學位。本系設有多項獎助學金，協助學生紓困完成學業。以上事項請見本系網頁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 。聯絡電話 0423590121 轉 33100。<br>2. 本系以培養優良之化學工程師為教學目標，除傳授化工、製程及綠色能源專業知識外，並開設完整的生物科技與生化工程課程，亦注重學生品德之培養及服務社會之胸襟。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chemeng.thu.edu.tw">http://chemeng.thu.edu.tw</a>   |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3100 王英招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化材館 1 樓 CME108      |

|      |   |       |             |                            |
|------|---|-------|-------------|----------------------------|
| 招生系組 | 3300 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4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br>1. 對工業工程或經營管理領域具熱忱或具相關背景，且足以提出證明者。<br>2. 從事傳統產業相關行業，對推動工業自動化有濃厚興趣者。<br>3.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大型測驗成績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5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 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br>(2) 自傳。<br>(3) 讀書計畫。<br>(4) 申請動機。<br>(5) 特殊表現或作品。<br>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大型測驗成績者)。<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系建立國際學習環境，經由短期國際交換、國際產學合作企業實習、國際雙聯學制等機制，開展學生國際觀。<br>2. 本系以工業工程為基礎，培育當代智慧製造及當代工業 4.0，數位創新之工程與資訊管理跨界人才。畢業的職場機會眾多，遍佈海內外。<br>3. 本系提供多元及豐富獎學金以鼓勵優秀學生入學。<br>4. 本系提供五年一貫學、碩士學位。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www.ie.thu.edu.tw">http://www.ie.thu.edu.tw</a>   |       |             | 電話：04-23594319 轉 113 林建榮先生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工學院 1 樓 E220      |

|      |   |       |                              |                   |
|------|---|-------|------------------------------|-------------------|
| 招生系組 | 3600 電機工程學系   |       |                              | 二階段               |
| 名 額  | 4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符合下列條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本領域具相關學習經驗、表現或具相關背景，且足以提出證明者。</li> <li>2. 參加各類國內外數理或電機相關競賽表現優異者或獲獎者。</li> <li>3. 曾獲國內、外國發明展、創意、電機、資訊相關競賽得獎或佳作以上者。</li> <li>4. 取得電機、資訊、機械相關專業證照者。</li> <li>5. 其他：如有明確之特殊經歷、優秀表現或傑出作品、企業或相關產業之相關專業訓練、參加電機或理工營隊等相關活動之證明。</li> <li>6.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者。</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或校排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li> <li>(2) 自傳 (含申請動機及學習歷程自述)。</li> <li>(3) 競賽成果、特殊表現或作品。</li> </ol> </li> <li>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大型測驗成績者)。</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組以培育通訊及大數據分析、積體電路設計、微電子工程、智慧製造和物聯網以及人工智慧應用等跨領域高科技人才為主，提供多項產學合作實習與海外學術交流機會。</li> <li>2. 本系提供多種獎助學金及五年一貫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學程計畫。</li> <li>3. 本系提供海外雙聯學制計畫，即同時取得本國及海外大學之學、碩士學位。</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ee.thu.edu.tw">http://ee.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3900 周淑貞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人文暨科技館 2 樓 HT221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5400 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對公共行政、行政管理具探究有濃厚興趣及潛力的學生，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民與社會成績類組排名前 15%者。</li> <li>2.公民與社會成績總平均 85 分以上者。</li> <li>3.公民與社會成績每學期均達 85 分以上者。</li> <li>4.參加縣市性、全國性、國際性公共議題相關競賽獲獎者。</li> <li>5.社會服務或公益事蹟獲鄉鎮市區公所、縣市政府、中央政府、全國性組織、國際性組織表揚者。</li> <li>6.國外留學經歷，且國外停留期間達六個月以上(含)者。</li> <li>7.志工經歷達六個月以上(含)者。</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 月 2 日(四)17 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 月 18 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li> <li>(2)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如學生證、畢業證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li> <li>(3)自傳：內容順序可自行調整，內容含 A.家庭背景、B.個人特質、C.求學歷程、D.成長過程影響你最重要之事件或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如何解決或面對、E.其他。</li> <li>(4)讀書計畫：內容含 A.申請動機、B.大學學習規劃、C.畢業後規劃。</li> <li>(5)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內容形式不拘，例如：競賽成果證明、小論文、語文能力檢定證明、拍攝記錄片、微電影、具公共行政實踐經驗、社會關懷等經驗，或其他具潛力之相關證明。</li> </ol> </li> <li>2.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3.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系以「強化專業素養」、「重視倫理價值」、「追求卓越能力」、以及培育具有「公共管理之專業知識」及「跨學科知識」之通才為目標。</li> <li>2.針對畢業後之職涯發展，課程分設三大學群，分別為專業文官育成學群、行政管理創新學群、非營利組織學群，協同學畢業即獲得專業能力。</li> <li>3.對於欲升學者，本系設有五年一貫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提供其獎學金。</li> <li>4.本校提供海外雙聯學制計畫，即同時取得本國及海外大學之學、碩士學位。</li> </ol>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pmp.thu.edu.tw/">http://pmp.thu.edu.tw/</a>   |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6702 丁敬明先生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社會科學院 5 樓 SS501     |

|      |   |       |                              |                  |
|------|---|-------|------------------------------|------------------|
| 招生系組 | 5500 社會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5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證明或獲獎證明，並附上參賽之小論文。</li> <li>2. 參與各高中之「人文及社會科學資優班或實驗班」證明。</li> <li>3. 參與紀錄片證明或獲獎證明。</li> <li>4. 參加微電影的證明或獲獎證明。</li> <li>5. 有各種社會實踐經驗、社會關懷或社會調查證明。</li> <li>6. 對本領域具有相關學習經歷、特殊才能或獨特潛力者。</li> <li>7. 參加「全國性高中英語辯論比賽」證明或獲獎證明。</li> <li>8.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者(例如 ACT 或 SAT)。</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自傳：自傳內容包含「成長歷程中影響你最深的一件事情是什麼？」、「你選本系的理由」、「你最想選的一門課程」、「你有興趣的社會學領域？」(約 3,000 字，如有引用請註明出處)。</li> <li>(2)其他有利的審查資料：可擇一任選下列項目且繳交證明文件，並請說明其特殊性(約 500 字)，例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具本學系領域特殊才能或潛力之經驗，例如：拍攝紀錄片、微電影獲獎者或具有社會實踐經驗、社會關懷或社會調查等經驗。</li> <li>B.參與教育部『青年體驗學習計畫』。</li> <li>C.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li> <li>D.參與各高中之「人文及社會科學資優班或實驗班」。</li> <li>E.參加「全國性高中英語辯論比賽」證明或獲獎證明。</li> </ol> </li> </ol> </li> <li>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者)。</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p>培養學生觀察社會現象、資料分析及解析社會議題的能力。大學部有「社會與團結經濟」、「文學、藝術與社會」、「金融、技術與社會」、「身體、性別與情感」、「工作、健康與高齡化社會」、「思想史與社會理論」等特色課程，有種類多樣的獎學金。鼓勵雙主修、參與國際姊妹學校交換計畫，推動參與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及輔導學生參與實習，奠定未來畢業生在行政、業務、企劃行銷、人力資源、文化藝文、市場調查、教育部門、政府公共事務部門、社會服務部門等工作基礎。</p>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soc.thu.edu.tw">http://soc.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6302 陳鏃鈴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社會科學院 5 樓 SS526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6100 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2 名   |       |                              |                      |
| 篩選條件 | 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br>1. 具 1 個月以上農畜牧場實際工作經驗或特殊工作表現，附有工作證明暨推薦函者。<br>2. 對農畜牧場相關工作有經驗或具農畜牧場相關背景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3                            | 12 月 2 日(四)17 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 月 18 日(六)         |
|      | 實作  | × 1.0 | 2                            | 12 月 18 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薦函：1 個月以上農畜牧場實際工作經驗或特殊工作表現之工作證明暨推薦函。請至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列印。</li> <li>(2) 實作經歷</li> </ul> 2. 實作時請著輕便服裝，本系提供鞋套。<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系為理論與應用並重之學系，歡迎對畜牧生產、動物產品加工、生物科技與生命科學有濃厚興趣之同學報考。<br>2. 本系擁有大規模之實習農牧場可供學生實習與教師研究。本系學習領域依授課、研究方向及現有實驗室空間主要分成畜牧生產、畜產加工及生物科技三方面，並積極整合應用生物科技於畜產領域。所有教師均具博士學位，師資在相關校系中最高為優良。各基礎領域使用之儀器設備極為齊全，足以提供學生實習與研究所需。<br>3. 本系學制完整，設有大學部、碩士班及博士班，已培訓各級優秀畜產人才加入畜產行列，共同為提升畜產品品質與產量貢獻心力。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animal.thu.edu.tw">http://animal.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7111 張淑錦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農學院 2 樓 AG210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6600 餐旅管理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3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在餐旅領域有相關經驗或具餐旅產業相關背景者。<br>2.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5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自傳、高中歷年成績單<br>(2)餐旅相關證照、特殊表現或具餐旅產業相關背景者，檢附證照、獎狀或其他有利證明。<br>(3)英語能力證明，請檢附下列任一項文件：<br>A. 英文類競賽得獎證明<br>B. 英文為其母語<br>C. 全民英檢中級初試通過證明<br>D. 多益 TOEIC 550 分以上<br>E. 雅思 IELTS 4.0 以上或同等級英文能力者<br>F. 其他(英文能力相關證明文件)<br>2. 面試審查包含：<br>(1)溝通與表達能力<br>(2)餐旅專業知能<br>3.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含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br>4.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5.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本系以培養餐旅管理專業人才為目標，有理論與實務經驗兼具的教學團隊，並有設備完整的教學空間(實習廚房、廚藝教室、飲務教室、官能品評室、語言自學室)及校友會館供學生實習。在現代感的專業設施中，深度就業導向式的學習下，東海餐旅系將為積極具親和力的你準備好將來進入餐旅產業所需的核心能力。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thotel.thu.edu.tw">http://thotel.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7703 許雅亭小姐 |                   |
|      |   |       | 地點：第二教學區、管理學院 2 樓 M207-1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6800 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3 名   |       |                              |                   |
| 篩選條件 | 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持有證明者：<br>1. 對本領域具相關學習經驗或潛力者。<br>2. 曾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運動競賽表現優良者或得獎者。<br>3. 曾因社會服務或公益事蹟取得國際性或全國性獎項或表現優良者。<br>4. 具專業證照，護理、長照、健身或資訊相關者佳。<br>5.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自傳：800-1200字，包含家庭背景、個人特質(說明何項人格特質適合就讀本學程)、其他：例如成長歷程中影響最重大的事件或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甚麼，如何解決或面對。<br>(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br>A. 請提供高中歷年成績單、讀書計畫或學業生涯展望(二選一)、競賽或社團活動、獲獎紀錄。<br>B. 英語(文)檢定證明文件、考取證照證明等。<br>2.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含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經濟弱勢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本學程發展主軸為培育運動預防醫學之人才。課程內容結合高齡醫學與運動科學，並提供業界實習機會，輔導學生考取運動傷害防護員、高等考試-公共衛生師、照顧服務員等專業證照。大學四年期間也培養學生具備醫學專業知識，人文素養及運用運動科學專業技能的能力，並能獨力執行體適能指導於高齡者，以加強高齡者對體適能健康管理的認知，並培育高齡健康服務人才，達到全民健康保健之境界。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swss.thu.edu.tw">http://swss.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7501 王淑芳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語文館 2 樓 LAN107 室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7100 美術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3 名  |       |             |                              |
| 篩選條件 | 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br>1. 「參加國內外藝術創作或藝術評論相關競賽獲獎者」或「在公部門具審查機制的文化機構或在專業藝廊舉辦個展或受主題策展邀請展出者」。<br>2. 具備創新創意美術相關或策展、評論之專長者。<br>3.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5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自傳、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br>(2)學習心得(請針對參觀展覽或藝術家、作品，做心得感想)。<br>(4)作品集(如超過系統上傳限制，請於檔案內提供不限權限之雲端連結)。<br>(5)競賽成果。<br>(6)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br>2. 面試當天須帶一本紙本作品集到場(試後歸還)。<br>3. 面試當天可帶 1-3 件作品到場(試後歸還)。<br>4.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br>5.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6.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東海美術系從 1983 年創系以來，一直秉持著「小而美、精且通」的原則，貫徹人本的教學理念。大學部課程的特色主要呈現於三個面向：建立古典的聯繫、拓展當代的視野與掌握未來的趨勢。<br>本系提供了東西方媒材的完整學程訓練。在拓展當代視野的方面，提供如藝術行政、數位影像、動漫插畫、新媒體與電影藝術等選修課程，期能使學生對於當代藝術的種種面向有更深刻的理解。<br>目前在本系計有 11 位專任，以及 20 餘位兼任教師。本系的專兼任教師不僅均畢業於國內外(歐美日)著名之研究所，並且在臺灣當代藝術創作、學術研究與展覽規劃上積極活躍。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fineart.thu.edu.tw">http://fineart.thu.edu.tw</a>  |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8603 江佳融小姐 |
|      |  |       |             | 地點：第二教學區、美術系館 2 樓 FA203      |

| 招生系組 | 7200 音樂學系   |         |        | 一階段              |
|------|---|---------|--------|------------------|
| 名 額  | 2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熱愛音樂，曾於高中(職)就學期間符合下列任一條件：<br>(1)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獲優等以上。<br>(2) 就讀藝術才能班。<br>(3) 術科表現特別優秀之音樂人才。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佔總成績百分比 | 同分參酌順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10%     | 3      | 12月2日(四)17時前完成上傳 |
|      | 主修樂器考試  | 80%     | 1      | <b>12月19日(日)</b> |
|      | 面試  | 10%     | 2      | <b>12月19日(日)</b>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招收樂器限鋼琴、電子琴、聲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長號、小號、法國號、低音號、上低音號、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薩克斯風、擊樂、作曲。</li> <li>資料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曲目表：包含演奏錄影曲目，主修樂器考試曲目，詳列已學習過曲目及完整樂章。格式請至報名網頁下載。</li> <li>演奏錄影：檔案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提供網址。錄影曲目可與主修樂器考試曲目重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個人一年內的演奏錄影，不限場合，時間長度 10-15 分鐘，至少有兩種不同風格、時代的古典音樂曲目，須背譜演奏(唱)。</li> <li>主修聲樂者，分別以義、英、德、法、拉丁、中文任選三種不同語言演唱，均須背譜。</li> <li>主修電子琴者，一首巴赫或古典時期作品，以及一首浪漫或現代時期作品(可為自創曲)。</li> <li>主修作曲者，提供三首主要作品，其中至少包括以下三類作品之一：室內樂、重唱或合唱曲、管弦樂作品。請同時繳交演出錄影及樂譜。</li> </ol> </li> <li>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排名、校排名)，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li> <li>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li> </ol> </li> <li>面試：自我介紹與曲目解說。</li> <li>主修樂器考試曲目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自選曲 2 首，選自不同風格、時代的古典音樂曲目，須背譜，自備伴奏。</li> <li>視奏，聲樂、作曲除外。</li> <li>主修聲樂者：自義、英、德、法、拉丁文任選兩種不同語言演唱，須背譜，自備伴奏。</li> <li>主修擊樂者：演奏小鼓(可看譜)與木琴(須背譜)，各任選一首演奏曲或練習曲。</li> </ol> </li> </ol> |         |        |                  |

|   |  |   |                              |                         |  |
|---|--|---|------------------------------|-------------------------|--|
|   | <p>(5)主修電子琴者：一首巴赫或古典時期作品，一首浪漫或現代時期作品(可為原創曲)，須背譜。以演奏鋼琴或電子琴應試，電子琴以山葉 Stagea 02c 機型為限。</p> <p>(6)主修作曲者：</p> <p>A. 由評審委員依所繳交的三首作品現場提問。</p> <p>B. 術科演奏(唱)，自選曲一首，須背譜，自備伴奏，限本系有招收之主修樂器。</p> <p>5. 主修樂器考試原始成績未達 82 分者，不予錄取。</p> <p>6. 主修樂器考試、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p> <p>7. 主修樂器考試及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 <a href="https://music.thu.edu.tw/">https://music.thu.edu.tw/</a>，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p> |   |                              |                         |  |
| 學系說明  | <p>1. 錄取音樂潛能與才能的學生，對音樂具高度熱忱及表達能力，因應合奏課程教學與演出的需求，願意投入全力學習發揮者，對於本系各樂團有更完整的配置。</p> <p>2. 本系課程著重專業表演能力，音樂演奏、演唱的訓練，會有大量合奏活動與舞台表演，需具有良好體能、移動能力、表達能力，需具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p> <p>3. 本系 111 學年度特別提供稀缺樂器入學獎助學金，補助主修雙簧管、低音管、低音提琴、豎琴的優秀學生四年全額學雜費，獎學金獲獎條件與詳細資訊公布於本系網頁。</p>  |   |                              |                         |  |
| 系所資訊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網址：<a href="https://music.thu.edu.tw">https://music.thu.edu.tw</a></td> <td style="width: 50%; vertical-align: top;">電話：04-23590121 轉 38202 張薰予小姐</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vertical-align: top;">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td> </tr> </table>   | 網址： <a href="https://music.thu.edu.tw">https://music.thu.edu.tw</a> | 電話：04-23590121 轉 38202 張薰予小姐 | 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 |  |
| 網址： <a href="https://music.thu.edu.tw">https://music.thu.edu.tw</a> | 電話：04-23590121 轉 38202 張薰予小姐   |   |                              |                         |  |
| 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   |  |   |                              |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7400 工業設計學系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p>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獲國內、外各類藝術創作展覽主辦單位邀請展出，或各類藝術創作競賽獲獎者。</li> <li>2. 參加國內、外各類設計競賽佳作或入選以上獲獎者。</li> <li>3. 擁有國內、外任何設計相關作品之創作權者。如，國際科技發明展、程式語言與應用創作、創意及技能等相關成果開發專利(含申請中)。</li> <li>4. 曾就讀中等學校科學班，並持有證明者。</li> <li>5. 獲有特定專職之專業證照者。(如數位繪圖相關、實作技能相關等專業)。</li> <li>6. 其他：如有明確之特殊經歷、優秀表現或傑出作品、企業或相關產業之相關實習及專業訓練等證明。</li> </ol>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面試   | × 1.5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審查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不計分)。</li> <li>(2)自傳、申請動機。</li> <li>(3)成果作品。</li> <li>(4)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li> </ol> </li> <li>2. 有個人作品可以攜帶至面試現場。</li> <li>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li> <li>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li> </ol> |       |                           |                   |
| 學系說明 | <p>本系採小班制教學，師生互動良好。系館設備新穎，師資專業多元化，具備產業設計經驗，課程規劃完整，採實作教學、手腦並用，並經常與業界建教合作，熱烈參與各種競賽活動，每年舉辦設計工作營、跨域設計活動、交換學生，培養學生具國際視野、學養兼具之全方位設計人才。</p>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id.thu.edu.tw">http://id.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492 轉 10 林佳雯小姐 |                   |
|      |  |       | 地點：第一教學區、工設系館 2 樓 ID201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9100 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位學程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4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曾參與交換學生或旅居海外之經驗達半年以上者。<br>2. 對國際經營管理領域具相關學習經驗、表現或具相關產業背景者。<br>3.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境外臺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b>電子上傳</b>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英語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 英文自傳及讀書計畫(各約 500 字)。<br>(2) 英語檢定成績(如:TOEFL、IELTS、SAT、GEPT、FCE、TOEIC.....等)。<br>(3) 英文推薦信：推薦對象不限，以能反映申請者才能以及特質為主。<br>(4) 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br>(5) 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本項不計分。<br>(6) 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非必要)。<br>(7)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br>2. 面試採英語面試。<br>3.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1 名(境外臺生、實驗教育學生、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br>4.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 年 12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5.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學程課程以全英語授課為原則。<br>2. 規劃與海外學校合作各項交換學生計畫及雙聯學位計畫，畢業之前得自由規劃出國研修。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s://ic.thu.edu.tw">https://ic.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9100 楊瓊寧小姐 |                   |
|      |  |       | 地點：第二教學區、省政大樓 1 樓 PG-IC100   |                   |

|      |  |       |                              |                   |
|------|--|-------|------------------------------|-------------------|
| 招生系組 | 9200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                              | 一階段               |
| 名 額  | 1 名  |       |                              |                   |
| 篩選條件 |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br>1. 曾參與交換學生或具旅居海外之經驗。<br>2. 對永續經營具相關學習經驗、表現或家裡從事生態、環保、綠能、長照、減碳等永續相關行業。  |       |                              |                   |
| 考試項目 | 科目   | 權值    | 同分參酌<br>順 序                  | 日期                |
|      | 資料審查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電子上傳</span>  | × 1.0 | 2                            | 12月2日(四) 17時前完成上傳 |
|      | 英語面試   | × 1.0 | 1                            | 12月18日(六)         |
| 注意事項 | 1. 資料審查包含：<br>(1) 英語檢定成績 (如：TOEFL、IELTS、SAT、GEPT、FCE...等)。<br>(2) 高中歷年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本項不計分。<br>(3) 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非必要)。<br>(4) 英文自傳與讀書計畫。<br>(5) 符合「篩選條件」之證明文件。<br>(6) 其它有利審查資料：請提出具體與永續有關之交流活動相關證明文件、社會經驗相關證明文件或推薦函。<br>2. 面試採英語面試。<br>3. 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0年12月9日(四)上午10時起，請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br>4. 面試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未依規定時間到考者以棄權論。 |       |                              |                   |
| 學系說明 | 1. 本學程課程以全英語授課為原則。<br>2. 規劃與海外學校合作各項交換學生計畫及雙聯學位計畫，畢業之前得自由規劃出國研修。   |       |                              |                   |
| 系所資訊 | 網址： <a href="https://ic.thu.edu.tw/">https://ic.thu.edu.tw/</a>  |       | 電話：04-23590121 轉 39200 陳怡伶小姐 |                   |
|      |  |       | 地點：第二教學區、省政大樓 1 樓 PG-IC100   |                   |

## 【附錄 1】東海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107年9月20日招生委員會第一次委員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維護試場秩序及考試公平，特訂定「東海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考生應按規定之考試開始時間入場。遲到逾二十分鐘者，不得入場；已入場應試者，四十分鐘內不得出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強行入場或出場經勸止不從者，取消考試資格。
- 第三條 考生於每節應試時應攜帶准考證及有效之身分證件(身分證、有相片之健保卡、駕照、護照、居留證)入場，並置於考桌上以供監試人員查驗；未帶准考證及身分證件，經核對確係本人無誤者，准予應試(必要時得拍照存查)，但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響畢前，准考證未依規定申請補發，或身分證件仍未送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二分。
- 第四條 考生除必用文具及招生簡章中註明可使用之用品外，不得攜帶書籍、紙張、具有通訊、傳輸、記憶等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考試公平之物品入場(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先報備方可使用)，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 考生攜帶入場(含置物區)之電子產品、行動電話、計時器等物品，不得發出響聲或其他影響試場秩序之情形，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 第五條 考生應按編定之試場及座位號碼入座。考生於作答前應確實檢查試題、答案卷(卡)是否齊整完備，並檢查答案卷(卡)、准考證、座位標示單三者之號碼是否相同，如有不同，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坐錯位置或錯用答案卷(卡)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
  - 二、經監試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十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第六條 考生應試時不得飲食、抽菸、嚼食口香糖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二分(考生因生病等特殊原因需要在考試中飲水或服用藥物時，須於考試前持相關證明報備同意，在監試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
- 第七條 除於招生簡章中註明准予使用計算機之科目外，考生不得於考試時使用計算機，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前述計算機以具四則運算(+、-、×、÷、%、√、M)、三角函數、指數及對數等基本功能，不具備存程式功能(Non-Programmable)者為限，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 第八條 考生發現有試題印刷不清時，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
- 第九條 考生應在答案卷(卡)規定之作答範圍內作答，未在規定之作答區作答者不予計分；各科答案卷除繪圖科目外，均應以藍色或黑色筆(含鉛筆)書寫，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答案卡應以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並且不得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考生違反答案卡之畫記注意事項，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 第十條 考生不得損毀答案卷(卡)上之座位號碼及姓名，或書寫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符號，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 第十一條 考生因病、因故(如廁等)須暫時離座者，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考生

經治療或處理後，如考試尚未結束時，仍可繼續考試，但不得請求延長考試時間或補考。

第十二條 考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一、夾帶、抄襲、傳遞、交換答案卷(卡)。
- 二、以自誦或暗號告人答案。
- 三、故意將答案供人窺視抄襲。
- 四、相互交談，經制止不聽。
- 五、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制止不聽。

第十三條 考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 一、請他人頂替代考或偽造證件應試。
-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監試人員幫助舞弊。
- 三、集體舞弊行為。
- 四、電子通訊舞弊行為。

第十四條 考生於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如仍繼續作答經勸止不聽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五條 考生應於離場前將答案卷(卡)與試題一併交監試人員驗收，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逕將試題或答案卷(卡)攜出試場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六條 考生繳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或高聲喧嘩、宣讀答案或以其他方式指示場內考生作答，經勸止不聽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七條 考生如有本辦法未列之其他影響考試公平、考生權益之行為時，應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詳實記載，提請招生委員會議討論，依其情節予以適當處理。

## 【附錄 2】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106 年 6 月 2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60073088B 號

**第二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二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三)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前二款規定。
- 四、高級中等學校及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或實用技能學程(班)三年級(延教班)結業，持有修(結)業證明書。
-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 六、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 七、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 八、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
- 九、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十、持大陸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第一款所列情形之一。
- 十一、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二)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 (三)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 十二、年滿二十二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四十學分以上，持學分證明：
  - (一)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二)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三)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

(四)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五)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三、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一)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四、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四十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十五、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

## 第九條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高級中等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畢業年級高於相當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肄業生，修滿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修業年限以下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前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與第三項第一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持前項香港、澳門學校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第五項、前項、第十項及第十二項所定國外或香港、澳門學歷(力)證件、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文件，應經我國駐外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八日公布生效後，臺灣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外國人、香港或澳門居民，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且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一、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認可名冊，且無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八條不予採認之情形。

二、其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各大學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及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其畢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或持大陸地區學士學位，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修習第四條第三項第二款之不同科目課程達二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得報考學士後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

持前三項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相當於高級中等學校程度成績單、學歷(力)證件，及經當地政府教育主管機關證明得於當地報考大學之證明文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得視其於國外或香港、澳門之修業情形，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 【附錄 3】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103 年 8 月 5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30103472B 號令修正

- 第一條 本辦法依大學法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大學辦理持國外學歷入學學生之學歷採認事宜，應依本辦法規定為之。
- 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採認：指受理學校就申請人所檢附之國外學歷文件所為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相當學歷之認定。
  - 二、參考名冊：指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就外國大專校院，收錄其名稱、地址所彙集而成並經公告之名冊。
  - 三、驗證：指申請人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成績證明等證件，向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以下簡稱駐外館處)申請證明文件為真。
  - 四、查證：指學校查明證實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對學校認可情形與其入學資格、修業期限及修習課程等事項。
- 第四條 國外學歷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始得採認：
- 一、畢(肄)業學校應為已列入參考名冊者；未列入參考名冊者，應為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
  - 二、修業期限、修習課程，應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
- 第五條 申請人申請國外學歷採認，應自行檢具下列文件，送各校辦理：
- 一、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影本一份。
  - 二、包括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一份。但申請人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
  - 三、其他學校規定之相關文件。
- 前項第一款文件，受理學校得逕向申請人國外畢業學校查證、函請我國駐外館處協助查證，或請申請人辦理驗證。
- 第六條第八項及第九項之申請人，得以經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出具之證明文件代替第一項第二款資料。
- 第六條 第四條第二款所稱修業期限，指申請人停留於當地學校之修業時間，其規定如下：
- 一、持高級中等學校學歷者，累計修業時間應符合當地國學制之規定。
  - 二、持學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三十二個月。
  - 三、持碩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八個月。
  - 四、持博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十六個月。
  - 五、碩士、博士學位同時於同校系(所)修習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二十四個月。
  - 六、以專科學校畢業學歷或具專科學校畢業同等學力進修學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十六個月。

前項修業期限，各校應對照國內外學制情形，以申請人所持國外學歷當地國學制、修業期間學校行事曆及入出國紀錄等綜合判斷，其所停留期間非屬學校正規學制及行事曆所示修課時間者，不予採計。

修讀學士學位表現優異者，其修業期限，得由各校衡酌各該國外大學學制規定及實際情況，予以酌減。

符合特殊教育法所稱身心障礙者，其修業期限，得由各校衡酌各該國外大學學制、身心障礙程度及其他實際情況，予以酌減。

經由國際學術合作模式，同時在國內外大學修讀同級學位者，不得全程於國內大學修業；其修業期限，得累計其停留於各當地大學之修業時間，並應符合下列規定，不適用第一項規定：

一、持學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三十二個月。

二、持碩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十二個月。

三、持博士學位者，累計修業時間至少須滿二十四個月。

前項申請人於國內外大學修習之學分數，累計應各達獲頒學位所需總學分數之三分之一以上。

申請人修業時間達第一項或第五項所定修業期限三分之二以上，其修業期限得由學校就申請人所持國外學歷當地國學制、修業期間學校行事曆、入出國紀錄及國內同級同類學校學制等綜合判斷是否符合大學入學同等學力後予以採認。

申請人入學所持國外學歷依國外學校規定須跨國（不包括我國）修習者，由申請人出具國外學校證明文件並經學校查證認定後，其跨國之修業期限得併計為第一項所定之當地修業期限，且該跨國修習學校應符合第四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

申請人持國內大學與國外大學合作設立經本部專案核定之學位專班學歷入學者，其停留國內大學之修業期限得併計為第一項及第五項所定之修業期限。

第七條 第四條第二款所定修習課程，如以遠距教學方式修習，取得國外學校學歷者，應在符合第四條第一款規定之學校修習科目學分，或經由國際學術合作在國內大學修習學分，其學分數並符合國內遠距教學之規定。

第八條 各校辦理國外學歷採認，除藝術類文憑，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查證後採認外，應依下列程序為之：

一、國外高級中等學校學歷或已列入參考名冊之國外學校學歷，由各校依本辦法規定採認。

二、未列入參考名冊之國外學校學歷，各校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查證後採認。

前項採認如有疑義時，學校應組成學歷採認審議小組進行採認；該小組之組織及運作規定，由學校定之。

經前項學校審議小組審議後仍無法逕行採認者，學校得敘明疑義，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本部協助。

第九條 各校辦理國外學歷查證，應由申請人出具授權查證之同意書及相關文件。各校向申請人國

外畢業學校查證，或函請駐外館處協助查證申請人所持國外學歷之項目如下：

- 一、入學資格。
- 二、修業期限。
- 三、修習課程。
- 四、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對學校認可情形。
- 五、其他必要查證事項。

第十條 國外學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採認：

- 一、經函授方式取得。
- 二、各類研習班所取得之修課證書（明）。
- 三、取得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未獲得博士學位，申請採認相當於碩士學位資格。
- 四、未經註冊入學及修業，僅以論文著作取得博士學位。
- 五、名（榮）譽學位。
- 六、非使用中文之國家或地區，以中文授課所頒授之學歷。但不包括高級中等學校學歷。
- 七、未經本部核定，在我國所設分校、分部及學位專班，或以國外學校名義委託機構在國內招生授課取得之學歷。
- 八、以遠距教學方式取得之學歷不符第七條規定者。

第十一條 申請人所提供之各項證件，有偽造、變造、冒用等不實情事，經調查屬實者，應予撤銷其學歷之採認。獲錄取者，撤銷其入學許可；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發現者，撤銷畢業資格，並請申請人繳還及註銷學位證書；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檢察機關依法辦理。

第十二條 國內各用人或考試機構採認國外學歷者，得由各該主管機關參照本辦法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 【附錄 4】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

102 年 4 月 3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20055777C 號修正

- 第一條 本辦法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二十二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
- 一、大陸地區學歷證件：指由大陸地區各級各類學校或學位授予機構(以下簡稱機構)發給之學歷證件，包括學位證(明)書、畢業證(明)書及肄業證(明)書。
  - 二、查驗：指查核驗明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且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相關證件，或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證明文件，及其他依本辦法規定應檢具之相關證件。
  - 三、查證：指依大陸地區學歷證件、成績證明、論文等文件、資料，查明證實當地政府權責機關對學校或機構認可情形與其入學資格、修業期限及修習課程等事項。
  - 四、採認：指就大陸地區學歷完成查驗、查證，認定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相當之學歷。
  - 五、認可名冊：指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就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之研究及教學品質進行認可後，收錄其名稱、地址所彙集並公告之名冊。
- 第三條 下列人民持有大陸地區學歷證件者，得依本辦法申請大陸地區學歷採認：
- 一、臺灣地區人民。
  - 二、申請來臺灣地區就讀之大陸地區人民。
  - 三、申請於臺灣地區大專校院依法於境外開設之專班就讀之大陸地區人民。
  - 四、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依親居留或長期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
  - 五、經許可在臺灣地區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
- 前項人民，於本條例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日修正生效後，於當學期或以後學期入學於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就讀者，始得依本辦法申請高等學校或機構學歷採認。
- 第四條 符合前條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申請學歷採認，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中等以下各級各類學校學歷：
    - (一) 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學歷證件【畢業證(明)書或肄業證(明)書】及公證書影本；必要時，另應檢附歷年成績證明。
    - (二) 前目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
  - 二、高等學校或機構學歷：
    - (一) 肄業：
      1. 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肄業證(明)書、歷年成績證明及公證書影本。
      2. 本目之 1 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
    - (二) 畢業：
      1. 畢業證(明)書。
      2. 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但高等學校或機構專科學歷，得免檢具學位證(明)書。

3.本目之 1 及之 2 文件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證明文件。

4.碩士以上學歷者，並應檢具學位論文。

前項第二款第二目之 1 至之 3 文件，經本部依第六條規定查證認定有疑義時，並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前項第二款第二目之 1 及之 2 文件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公證書影本。
- 二、前款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

經許可在臺灣地區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申請學歷採認，除應依前二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檢具居留證。

經許可在臺灣地區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申請學歷採認，除應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檢具國民身分證。

第五條 臺灣地區人民申請學歷採認，除準用前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規定檢具文件外，並應檢具國民身分證證明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

臺灣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大學就讀後，依第七條第二項規定，經由學術合作，同時在本部認可名冊內所列之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修讀學位者，其申請學歷採認，得免檢具前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之 1 之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畢業證(明)書。

第六條 大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持大陸地區中等以下各級各類學校學歷之臺灣地區人民或大陸地區人民，除第二款以外，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採認。
- 二、持大陸地區中等學校學歷、高等學校或機構專科學歷擬就讀學士學位，或持大陸地區中等學校學歷擬就讀二專副學士學位之臺灣地區人民或大陸地區人民，由就讀學校辦理查驗後，送本部辦理查證及認定。
- 三、申請來臺灣地區就讀碩士、博士學位，或申請於臺灣地區大專校院依法於境外開設之專班就讀之大陸地區人民，由就讀學校辦理查驗後，送本部辦理查證及認定。
- 四、持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學歷之臺灣地區人民或大陸地區人民，除前款以外，由本部辦理採認。

前項第一款所稱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指申請學歷採認當事人戶籍所在地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無戶籍者，指申請學歷採認當事人擬就讀學校所在地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本部辦理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查證、認定及第四款採認，必要時，得委託學校、機關(構)或團體為之。

第七條 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之修業期間及修習課程，應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各級學歷或學位之修業期間，規定如下：

- 一、持專科學歷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十六個月。
- 二、持學士學位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三十二個月。
- 三、持碩士學位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八個月。
- 四、持博士學位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十六個月。
- 五、碩士、博士學位同時修習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二十四個月。
- 六、以專科學校畢業學歷或具專科學校畢業同等學力進修學士學位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

業期間至少應滿十六個月。

經由學術合作，同時在臺灣地區大學及本部認可名冊內所列之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修讀學位者，該二校修業期間，得依下列規定予以併計，不適用前項規定。但在二校當地修習學分數，累計應各達獲頒學位所需總學分數之三分之一以上：

- 一、持學士學位者，累計在二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三十二個月。
- 二、持碩士學位者，累計在二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十二個月。
- 三、博士學位者，累計在二校修業期間至少應滿二十四個月。

前二項修業期間，應以申請人所持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之行事曆及相關文件綜合判斷。

第八條 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學歷之採認，應以認可名冊內所列者為限；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採認：

- 一、非經正式入學管道入學。
- 二、採函授或遠距方式教學。
- 三、經高等教育自學考試方式通過後入學。
- 四、在分校就讀。
- 五、大學下設獨立學院授予之學歷。
- 六、非正規學制之高等學校。
- 七、醫療法所稱醫事人員相關之學歷。
- 八、學士以上學位未同時取得畢業證(明)書及學位證(明)書。
- 九、其他經本部公告不予採認之情形。

第九條 經本部採認之大陸地區學歷，不得以該學歷辦理臺灣地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審查及教師資格之取得。

第十條 外國人、香港及澳門居民之大陸地區學歷採認，準用本辦法所定大陸地區人民申請採認之規定。

第十一條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自本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八日制定生效後，至九十九年九月三日修正生效前，已於大陸地區高等學校或機構就讀者，其所取得之學歷或學位，符合第七條及第八條規定，得申請參加本部自行或委託學校、機關(構)或團體辦理之學歷甄試；經甄試通過者，由本部核發相當學歷證明。

前項甄試，得以筆試、口試、論文審查或本部公告之方式辦理。

申請參加學歷甄試應檢具之文件，準用第四條規定。

第十二條 申請人所提供之各項證件，有偽造、變造、冒用情事者，應予撤銷其學歷之採認，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檢察機關依法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 【附錄 5】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108 年 2 月 1 日台教高(五)字第 1080005179B 號令修正

- 第一條 本辦法依香港澳門關係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檢覈，係指香港或澳門各級各類學校畢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高級文憑或肄業證(明)書之審查；所稱採認，指經審查後就香港或澳門學歷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相當之學歷之認定。
- 第三條 香港或澳門中以下學校及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之檢覈，由受理機關或學校自行審查屬實者予以採認。  
前項認可名冊由教育部公告之。
- 第四條 香港或澳門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之檢覈，應備具下列文件：  
一、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外文應附中譯本)。  
二、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外文應附中譯本)。  
三、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  
四、其他相關文件。
- 第五條 香港或澳門學歷經檢覈，其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者，始予認定其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相當之學歷。
- 第六條 香港或澳門專科以上學校製發之學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檢覈及採認：  
一、經函授或遠距教學方式取得者。  
二、持語文或職業訓練所獲之能力證(明)書者。  
三、修畢博士班課程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而未獲得博士學位，申請採認為相當於碩士學位資格者。  
四、持名(榮)譽博士學位者。  
五、修習課程非屬正規學制者。  
六、在香港或澳門以外地區設立之分校就讀者。
- 第七條 受理機關或學校辦理香港或澳門學歷之採認發生困難時，得函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必要時並得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舉行甄試。甄試合格者，始予採認。  
前項所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專科以上學校為教育部，中等以下學校為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 第八條 在臺灣地區立案之香港或澳門私立學校學歷依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辦理。
- 第九條 香港或澳門中等以下學校學歷之檢覈及採認，除本辦法之規定外，得由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補充規定。
- 第十條 本辦法自本條例施行之日施行。但有本條例第六十二條但書情形時，分別自本條例一部或全部施行之日施行。
-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

## 【附錄 6】高中學歷(力)代碼表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b>基隆市</b> |          | 013335     | 市立新店高中 | 313302 | 市立中崙高中   | 383301     | 市立景美女中       |
| 170301     | 國立基隆女中   | 013336     | 市立中和高中 | 321301 | 私立祐德中學   | 383302     | 市立萬芳高中       |
| 170302     | 國立基隆高中   | 013337     | 市立新莊高中 | 323301 | 市立松山高中   | 393301     | 市立南港高中       |
| 171306     | 私立二信高中   | 013338     | 市立新北高中 | 323302 | 市立永春高中   | 393302     | 市立育成高中       |
| 171308     | 私立聖心高中   | 013339     | 市立林口高中 | 330301 | 國立師大附中   | 401301     | 私立文德女中       |
| 173304     | 市立中山高中   | 014302     | 市立海山高中 | 331301 | 私立延平中學   | 401302     | 私立方濟中學       |
| 173306     | 市立安樂高中   | 014311     | 市立三重高中 | 331302 | 私立金甌女中   | 401303     | 私立達人女中       |
| 173307     | 市立暖暖高中   | 014315     | 市立永平高中 | 331304 | 私立復興實驗高中 | 403301     | 市立內湖高中       |
| 173314     | 市立八斗高中   | 014322     | 市立樹林高中 | 333301 | 市立和平高中   | 403302     | 市立麗山高中       |
| <b>新北市</b> |          | 014326     | 市立明德高中 | 341301 | 私立中興中學   | 403303     | 市立南湖高中       |
| 010301     | 國立華僑中學   | 014332     | 市立秀峰高中 | 341302 | 私立大同高中   | 411301     | 私立泰北高中       |
| 011301     | 私立淡江高中   | 014338     | 市立金山高中 | 343301 | 市立中山女中   | 411302     | 私立衛理女中       |
| 011302     | 私立康橋高中   | 014343     | 市立安康高中 | 343302 | 市立大同高中   | 411303     | 私立華興中學       |
| 011306     | 私立金陵女中   | 014347     | 市立雙溪高中 | 343303 | 市立大直高中   | 413301     | 市立陽明高中       |
| 011309     | 財團法人南山高中 | 014348     | 市立石碇高中 | 351301 | 私立強恕中學   | 413302     | 市立百齡高中       |
| 011310     | 財團法人恆毅高中 | 014353     | 市立丹鳳高中 | 353301 | 市立建國中學   | 421301     | 私立薇閣高中       |
| 011311     | 私立聖心女中   | 014356     | 市立清水高中 | 353302 | 市立成功中學   | 421302     | 私立十信高中       |
| 011312     | 私立崇義高中   | 014357     | 市立三民高中 | 353303 | 市立北一女中   | 423301     | 市立復興高中       |
| 011314     | 財團法人中華高中 | 014362     | 市立錦和高中 | 361301 | 私立靜修女中   | 423302     | 市立中正高中       |
| 011315     | 私立東海高中   | 014363     | 市立光復高中 | 363301 | 市立明倫高中   | <b>桃園縣</b> |              |
| 011316     | 私立格致高中   | 014364     | 市立竹圍高中 | 363302 | 市立成淵高中   | 030304     | 國立桃園高中       |
| 011317     | 私立醒吾高中   | 014399     | 市立豐珠中學 | 371301 | 私立立人高中   | 030305     |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 |
| 011318     | 私立徐匯高中   | 010303     | 國立泰山高中 | 373301 | 市立華江高中   | 030306     | 國立武陵高中       |
| 011322     | 財團法人崇光女中 | 010304     | 國立板橋高中 | 373302 | 市立大理高中   | 030316     | 國立楊梅高中       |
| 011323     | 私立光仁高中   | 010335     | 國立新店高中 | 380301 | 國立政大附中   | 030325     | 國立陽明高中       |
| 011324     | 私立竹林高中   | 010336     | 國立中和高中 | 381301 | 私立東山高中   | 030327     | 國立內壢高中       |
| 011325     | 私立及人高中   | 010337     | 國立新莊高中 | 381302 | 私立滬江高中   | 031301     | 私立泉僑高中       |
| 011329     | 財團法人辭修高中 | 010338     | 國立新北高中 | 381303 | 私立大誠高中   | 031309     | 私立育達高中       |
| 011399     | 私立時雨高中   | 010339     | 國立林口高中 | 381304 | 私立再興中學   | 031310     | 私立六和高中       |
| 013303     | 市立泰山高中   | <b>臺北市</b> |        | 381305 | 私立景文高中   | 031311     | 私立復旦高中       |
| 013304     | 市立板橋高中   | 313301     | 市立西松高中 | 381306 | 私立靜心高中   | 031312     | 私立治平高中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031313 | 私立振聲高中           | 041307 | 私立仰德高中         | 061309 | 私立致用高中       | 彰化縣    |                 |
| 031317 | 私立光啟高中           | 044320 | 縣立湖口高中         | 061310 | 私立大明高中       | 070301 | 國立彰化女中          |
| 031318 | 私立啟英高中           | 苗栗縣    |                | 061311 | 私立嘉陽高中       | 070304 | 國立員林高中          |
| 031319 | 私立清華高中           | 050303 | 國立苗栗高中         | 061313 | 私立明道高中       | 070307 | 國立彰化高中          |
| 031320 | 私立新興高中           | 050310 | 國立竹南高中         | 061314 | 私立僑泰高中       | 070316 | 國立鹿港高中          |
| 031323 | 私立至善高中           | 050314 | 國立卓蘭實驗<br>高中   | 061315 | 私立華盛頓高<br>中  | 070319 | 國立溪湖高中          |
| 031324 | 私立大興高中           | 050315 | 國立苑裡高中         | 061316 | 私立青年高中       | 071311 | 私立精誠高中          |
| 031326 | 私立大華高中           | 051302 | 私立君毅高中         | 061317 | 私立弘文高中       | 071317 | 私立文興高中          |
| 034306 | 縣立南崁高中           | 051305 | 私立大成高中         | 061318 | 私立立人高中       | 071318 | 財團法人正德<br>高中    |
| 034312 | 縣立大溪高中           | 051306 | 私立建臺高中         | 061319 | 私立玉山高中       | 074308 | 縣立彰化藝術<br>高中    |
| 034314 | 縣立壽山高中           | 051307 | 私立全人實驗<br>高中   | 061321 | 私立慈明高中       | 074313 | 縣立二林高中          |
| 034319 | 縣立平鎮高中           | 054308 | 縣立三義高中         | 064308 | 市立后綜高中       | 074323 | 縣立和美高中          |
| 034332 | 縣立觀音高中           | 054309 | 縣立苑裡高中         | 064324 | 市立大里高中       | 074328 | 縣立田中高中          |
| 034347 | 縣立永豐高中           | 054317 | 縣立興華高中         | 064328 | 市立新社高中       | 074339 | 縣立成功高中          |
| 034399 | 縣立大園國際<br>高中     | 054333 | 縣立大同高中         | 064336 | 市立長億高中       | 雲林縣    |                 |
| 030305 | 國立中壢高級<br>中學     | 南投縣    |                | 064342 | 市立中港高中       | 090305 | 國立斗六高中          |
| 新竹縣市   |                  | 080302 | 國立南投高中         | 064406 | 市立神岡工業<br>高中 | 090306 | 國立北港高中          |
| 180301 | 國立科學工業<br>園區實驗高中 | 080305 | 國立中興高中         | 190301 | 國立臺中女中       | 090315 | 國立虎尾高中          |
| 180302 | 國立新竹女中           | 080307 | 國立竹山高中         | 190302 | 國立臺中一中       | 091307 | 私立永年高中          |
| 180309 | 國立新竹高中           | 080308 | 國立暨大附中         | 190303 | 國立臺中二中       | 091308 | 私立正心高中          |
| 181305 | 私立光復高中           | 081311 | 私立五育高中         | 190315 | 國立文華高中       | 091311 | 私立文生高中          |
| 181306 | 私立曙光女中           | 081312 | 私立三育高中         | 191301 | 私立東大附中       | 091312 | 私立巨人高中          |
| 181307 | 私立磐石高中           | 081313 | 私立弘明實驗<br>高中   | 191302 | 私立葳格高中       | 091316 | 私立揚子高中          |
| 181308 | 私立世界高中           | 081314 | 私立普台高中         | 191305 | 私立新民高中       | 091318 | 財團法人義峰<br>高中    |
| 183306 | 市立成德高中           | 084309 | 縣立旭光高中         | 191308 | 私立宜寧高中       | 091319 | 私立福智高中          |
| 183307 | 市立香山高中           | 臺中市    |                | 191309 | 私立明德女中       | 091320 | 雲林縣維多利<br>亞實驗高中 |
| 183313 | 市立建功高中           | 060303 | 國立大甲高中         | 191311 | 私立衛道高中       | 094301 | 縣立斗南高中          |
| 040302 | 國立竹東高中           | 060305 | 國立清水高中         | 191313 | 私立曉明女中       | 094307 | 縣立麥寮高中          |
| 040304 | 國立關西高中           | 060312 | 國立豐原高中         | 191314 | 私立嶺東高中       | 094326 | 縣立蔦松藝術<br>高中    |
| 040308 | 國立竹北高中           | 060322 | 國立大里高中         | 193303 | 市立忠明高中       | 嘉義縣市   |                 |
| 041303 | 私立義民高中           | 060323 | 國立中科實驗<br>高級中學 | 193313 | 市立西苑高中       | 200302 | 國立嘉義女中          |
| 041305 | 私立忠信高中           | 061301 | 財團法人常春<br>藤高中  | 193315 | 市立東山高中       | 200303 | 國立嘉義高中          |
| 041306 | 私立東泰高中           | 061306 | 私立明台高中         | 193316 | 市立惠文高中       | 201304 | 私立興華高中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201309     | 私立仁義高中         | 210306     | 國立臺南女中          | 533301     | 市立左營高中           | 020301     | 國立蘭陽女中           |
| 201310     | 私立嘉華高中         | 210309     | 國立家齊女中          | 533302     | 市立新莊高中           | 020302     | 國立宜蘭高中           |
| 201312     | 私立輔仁高中         | 211301     | 私立長榮高中          | 540301     | 國立中山大學<br>附屬國光高中 | 020308     | 國立羅東高中           |
| 201313     | 私立宏仁女中         | 211302     | 私立長榮女中          | 543301     | 市立中山高中           | 021301     | 私立慧燈高中           |
| 201314     | 私立立仁高中         | 211304     | 財團法人聖功<br>女中    | 543302     | 市立楠梓高中           | 021310     | 私立中道高中           |
| 100301     | 國立東石高中         | 211310     | 私立光華女中          | 551301     | 私立立志高中           | 024322     | 縣立南澳高中           |
| 100302     | 國立新港藝術<br>高中   | 211314     | 私立六信高中          | 553301     | 市立高雄中學           | <b>花蓮縣</b> |                  |
| 101303     | 私立同濟高中         | 211315     | 私立瀛海高中          | 553302     | 市立三民高中           | 150302     | 國立花蓮女中           |
| 101304     | 私立協同高中         | 211317     | 私立崑山高中          | 563301     | 市立新興高中           | 150303     | 國立花蓮高中           |
| 104319     | 縣立竹崎高中         | 211318     | 私立德光高中          | 573301     | 市立高雄女中           | 150309     | 國立玉里高中           |
| 104326     | 縣立永慶高中         | 211320     | 財團法人慈濟<br>高中    | 580301     | 國立高師大附<br>中      | 151306     | 私立海星高中           |
| <b>臺南市</b> |                | 213303     | 市立南寧高中          | 581301     | 私立復華高中           | 151307     | 私立四維高中           |
| 110302     | 國立新豐高中         | 213316     | 市立土城高中          | 581302     | 天主教道明中<br>學      | 151312     | 財團法人慈濟<br>大學附中   |
| 110308     | 國立臺南大學<br>附中   | 111325     | 臺南市私立華<br>濟永安高中 | 583301     | 市立中正高中           | 154301     | 花蓮縣立體育<br>實驗高中   |
| 110311     | 國立北門高中         | <b>高雄市</b> |                 | 593301     | 市立前鎮高中           | 154399     | 縣立南平中學           |
| 110312     | 國立新營高中         | 120303     | 國立鳳山高中          | 593302     | 市立瑞祥高中           | <b>臺東縣</b> |                  |
| 110314     | 國立後壁高中         | 120304     | 國立岡山高中          | 613301     | 市立小港高中           | 140301     | 國立臺東大學<br>附屬體育高中 |
| 110315     | 國立善化高中         | 120311     | 國立旗美高中          | <b>屏東縣</b> |                  | 140302     | 國立臺東女中           |
| 110317     | 國立新化高中         | 120319     | 國立鳳新高中          | 130302     | 國立屏東女中           | 140303     | 國立臺東高中           |
| 110328     | 國立南科國際<br>實驗高中 | 121306     | 財團法人新光<br>高中    | 130305     | 國立屏東高中           | 141307     | 私立育仁高中           |
| 111313     | 私立南光高中         | 121307     | 財團法人普門<br>中學    | 130306     | 國立潮州高中           | 144322     | 縣立蘭嶼高中           |
| 111318     | 私立鳳和高中         | 121318     | 私立正義高中          | 130322     | 國立屏北高中           | <b>金門縣</b> |                  |
| 111320     | 私立港明高中         | 121320     | 私立義大國際<br>高中    | 131302     | 財團法人崇華<br>高中     | 710301     | 國立金門高中           |
| 111321     | 臺南市興國高<br>中    | 124302     | 市立文山高中          | 131307     | 財團法人屏榮<br>高中     | <b>澎湖縣</b> |                  |
| 111322     | 私立明達高中         | 124311     | 市立林園高中          | 131308     | 私立陸興高中           | 160302     | 國立馬公高中           |
| 111323     | 私立黎明高中         | 124313     | 市立仁武高中          | 131311     | 私立美和高中           | <b>連江縣</b> |                  |
| 111325     | 私立華濟永安<br>高中   | 124322     | 市立路竹高中          | 131312     | 私立新基中學           | 720301     | 國立馬祖高中           |
| 111326     | 私立新榮高中         | 124333     | 市立六龜高中          | 134304     | 縣立大同高中           | <b>其他</b>  |                  |
| 114306     | 市立大灣高中         | 124340     | 市立福誠高中          | 134321     | 縣立枋寮高中           | 309000     | 其他高中             |
| 114307     | 市立永仁高中         | 521301     | 私立明誠高中          | 134324     | 縣立東港高中           | 990001     | 高(特) 考及格         |
| 210303     | 國立臺南二中         | 521303     | 私立大榮高中          | 134334     | 縣立來義高中           | 990002     | 具甲級技術試<br>資格     |
| 210305     | 國立臺南一中         | 523301     | 市立鼓山高中          | <b>宜蘭縣</b> |                  |            |                  |

## 【附錄 7】高職學歷(力)代碼表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b>基隆市</b> |            | 323402      | 市立松山工農 | 051408     | 私立中興商工   | 070415      | 國立北斗家商 |
| 170403     | 國立海大附屬基隆海事 | 331402      | 私立東方工商 | 051411     | 私立育民工家   | 071413      | 私立大慶商工 |
| 170404     | 國立基隆商工     | 331403      | 私立喬治工商 | 051412     | 私立賢德工商   | 071414      | 私立達德商工 |
| 171405     | 私立光隆家商     | 331404      | 私立開平餐飲 | 051413     | 私立龍德家商   | <b>雲林縣</b>  |        |
| 171407     | 私立培德工家     | 333401      | 市立大安高工 | <b>南投縣</b> |          | 090401      | 國立虎尾農工 |
| <b>新北市</b> |            | 341402      | 私立稻江護家 | 080401     | 國立仁愛高農   | 090402      | 國立西螺農工 |
| 011405     | 私立樹人家商     | 351402      | 私立開南商工 | 080403     | 國立埔里高工   | 090403      | 國立斗六家商 |
| 011407     | 私立復興商工     | 361401      | 私立稻江高商 | 080404     | 國立南投高商   | 090404      | 國立北港農工 |
| 011408     | 私立南強工商     | 383401      | 市立木柵高工 | 080406     | 國立草屯商工   | 090413      | 國立土庫商工 |
| 011413     | 私立穀保家商     | 393401      | 市立南港高工 | 080410     | 國立水里商工   | 091410      | 私立大成商工 |
| 011419     | 私立開明工商     | 403401      | 市立內湖高工 | 081409     | 私立同德家商   | 091414      | 私立大德工商 |
| 011420     | 私立智光商工     | 411401      | 私立華岡藝校 | <b>臺中市</b> |          | <b>嘉義縣市</b> |        |
| 011421     | 私立清傳高商     | 413401      | 市立士林高商 | 060401     | 國立豐原高商   | 200401      | 國立華南高商 |
| 011426     | 私立能仁家商     | 421404      | 私立惇敘工商 | 060402     | 國立大甲高工   | 200405      | 國立嘉義高工 |
| 011427     | 私立豫章工商     | <b>桃園縣</b>  |        | 060404     | 國立東勢高工   | 200406      | 國立嘉義高商 |
| 011431     | 私立莊敬工家     | 030402      | 國立龍潭農工 | 060407     | 國立沙鹿高工   | 200407      | 國立嘉義家職 |
| 011432     | 私立中華商海     | 030403      | 國立桃園農工 | 060408     | 國立霧峰農工   | 201408      | 私立東吳工家 |
| 013402     | 市立瑞芳高工     | 030407      | 國立中壢高商 | 190404     | 國立臺中家商   | 201411      | 私立大同高商 |
| 013430     | 市立三重商工     | 030408      | 國立中壢家商 | 190406     | 國立臺中高農   | 100402      | 國立民雄農工 |
| 013433     | 市立新北高工     | 031414      | 私立成功工商 | 190407     | 國立臺中高工   | 101405      | 私立協志工商 |
| 013434     | 市立淡水商工     | 031415      | 私立方曙商工 | 191412     | 財團法人光華高工 | 101406      | 私立萬能工商 |
| 014439     | 市立鶯歌工商     | 031421      | 私立永平工商 | <b>彰化縣</b> |          | 101407      | 私立弘德工商 |
| 010402     | 國立瑞芳高工     | <b>新竹縣市</b> |        | 070401     | 國立彰師附工   | <b>臺南市</b>  |        |
| 010430     | 國立三重商工     | 180403      | 國立新竹高商 | 070402     | 國立永靖高工   | 110401      | 國立新化高工 |
| 010433     | 國立新北高工     | 180404      | 國立新竹高工 | 070403     | 國立二林工商   | 110403      | 國立白河商工 |
| 010434     | 國立淡水商工     | 041401      | 私立內思高工 | 070405     | 國立秀水高工   | 110404      | 國立北門農工 |
| <b>臺北市</b> |            | <b>苗栗縣</b>  |        | 070406     | 國立彰化高商   | 110405      | 國立曾文家商 |
| 311401     | 私立育達家商     | 050401      | 國立大湖農工 | 070408     | 國立員林農工   | 110406      | 國立新營高工 |
| 321402     | 私立協和工商     | 050404      | 國立苗栗農工 | 070409     |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 110407      | 國立玉井工商 |
| 323401     | 市立松山家商     | 050407      | 國立苗栗高商 | 070410     | 國立員林家商   | 110409      | 國立臺南高工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110410     | 國立曾文農工 |
| 111416     | 私立天仁工商 |
| 111419     | 私立陽明工商 |
| 111427     | 私立育德工家 |
| 210408     | 國立臺南高商 |
| 210416     | 國立臺南海事 |
| 211407     | 私立南英商工 |
| 211412     | 私立亞洲餐旅 |
| 211419     | 私立慈幼工商 |
| <b>高雄市</b> |        |
| 120401     | 國立旗山農工 |
| 120402     | 國立岡山農工 |
| 120409     | 國立鳳山商工 |
| 121405     | 私立中山工商 |
| 121410     | 私立旗美商工 |
| 121413     | 私立高英工商 |
| 121415     | 私立華德工家 |
| 121417     | 私立高苑工商 |
| 521401     | 私立中華藝校 |
| 533401     | 市立海青工商 |
| 533402     | 市立三民家商 |
| 551402     | 私立樹德家商 |
| 553401     | 市立高雄高工 |
| 563401     | 市立高雄高商 |
| 581401     | 私立國際商工 |
| 581402     | 私立三信家商 |
| 593401     | 市立中正高工 |
| <b>屏東縣</b> |        |
| 130401     | 國立內埔農工 |
| 130403     | 國立屏東高工 |
| 130404     | 國立佳冬高農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130410     | 國立東港海事   |
| 130417     | 國立恆春工商   |
| 131409     | 私立民生家商   |
| 131416     | 私立華洲工家   |
| 131418     | 私立日新工商   |
| <b>宜蘭縣</b> |          |
| 020403     | 國立宜蘭高商   |
| 020404     | 國立羅東高商   |
| 020405     | 國立蘇澳海事   |
| 020407     | 國立羅東高工   |
| 020409     | 國立頭城家商   |
| <b>臺東縣</b> |          |
| 140404     | 國立關山工商   |
| 140405     | 國立臺東高商   |
| 140408     | 國立成功商水   |
| 141406     | 私立公東高工   |
| <b>花蓮縣</b> |          |
| 150401     | 國立花蓮高農   |
| 150404     | 國立花蓮高工   |
| 150405     | 國立花蓮高商   |
| 150411     | 國立光復商工   |
| 151410     | 私立中華工商   |
| <b>金門縣</b> |          |
| 710401     | 國立金門農工   |
| <b>澎湖縣</b> |          |
| 160401     | 國立澎湖海事水產 |
| <b>其他</b>  |          |
| 409000     | 其他高職     |
|            |          |
|            |          |
|            |          |

## 【附錄 8】高中、職進修學校（補校）學力代碼表

| 代 碼        | 學校名稱             | 代 碼    | 學校名稱               | 代 碼        | 學校名稱       |
|------------|------------------|--------|--------------------|------------|------------|
| <b>基隆市</b> |                  | 011C21 | 私立清傳高商進修學校         | 361B09     | 私立志仁中學進修學校 |
| 170B01     | 國立基隆女中進修學校       | 011C26 | 私立能仁家商進修學校         | 361C01     | 私立稻江高商進修學校 |
| 170C03     | 國立基隆海事進修學校       | 011C27 | 私立豫章工商進修學校         | 381B02     | 私立滬江中學進修學校 |
| 170C04     | 國立基隆商工進修學校       | 011C31 | 私立莊敬工家進修學校         | 381B03     | 私立大誠高中進修學校 |
| 171B06     | 私立二信高中補校         | 011C71 | 私立光華高商進修學校         | 411B01     | 私立泰北中學進修學校 |
| 171B08     | 私立聖心高中進修學校       | 014B02 | 市立海山高中進修學校         | 421C04     | 私立惇敘工商進修學校 |
| 171C05     | 私立光隆家商進修學校       | 014B11 | 市立三重高中進修學校         | <b>桃園縣</b> |            |
| <b>宜蘭縣</b> |                  | 014B15 | 市立永平高中進修學校         | 030C02     | 國立龍潭農工進修學校 |
| 020C01     | 國立宜蘭大學附設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 014B22 | 市立樹林高中進修學校         | 030C03     | 國立桃園農工進修學校 |
| 020C03     | 國立宜蘭高商進修學校       | 014B32 | 市立秀峰高中進修學校         | 030C07     | 國立中壢高商進修學校 |
| 020C04     | 國立羅東高商進修學校       | 014B43 | 市立安康高中進修學校         | 030C08     | 國立中壢家商進修學校 |
| 020C05     | 國立蘇澳海事進修學校       | 014B53 | 市立丹鳳高中進修學校         | 030G92     | 國立桃園農工進校分校 |
| 020C07     | 國立羅東高工進修學校       | 014B56 | 市立清水高中進修學校         | 031B09     | 私立育達高中進修學校 |
| 020C09     | 國立頭城家商進修學校       | 014B57 | 市立三民高中進修學校         | 031B11     | 私立復旦高中進修學校 |
| <b>新北市</b> |                  | 014B62 | 市立錦和高中進修學校         | 031B12     | 私立治平高中進修學校 |
| 010B03     | 國立泰山高中進修學校       | 014C39 | 市立鶯歌工商進修學校         | 031B13     | 私立振聲高中進修學校 |
| 010C02     | 國立瑞芳高工進修學校       | 311C01 | 私立育達家商進修學校         | 031B17     | 私立光啟高中進修學校 |
| 010C30     | 國立三重商工進修學校       | 321C02 | 私立協和工商進修學校         | 031B18     | 私立啟英高中進修學校 |
| 010C33     | 國立海山高工進修學校       | 331B01 | 私立延平中學進修學校         | 031B19     | 私立清華高中進修學校 |
| 010C34     | 國立淡水商工進修學校       | 331B02 | 私立金甌女中進修學校         | 031B20     | 私立新興高中進修學校 |
| 011B12     | 私立崇義高中進修學校       | 331C02 | 私立東方工商進修學校         | 031B23     | 私立至善高中進修學校 |
| 011B14     | 財團法人中華高中進修學校     | 331C03 | 私立喬治工商進修學校         | 031B24     | 私立大興高中進修學校 |
| 011B15     | 私立東海高中進修學校       | 331C04 | 私立開平餐飲進修學校         | 031C14     | 私立成功工商進修學校 |
| 011B16     | 私立格致高中進修學校       | 333C01 | 市立大安高工進修學校         | 031C15     | 私立方曙商工進修學校 |
| 011C05     | 私立樹人家商進修學校       | 341B01 | 私立中興中學進修學校         | 031C21     | 私立永平工商進修學校 |
| 011C07     | 私立復興商工進修學校       | 341C02 | 私立稻江護家進修學校         | 031G91     | 私立宏德高商進修學校 |
| 011C08     | 私立南強工商進修學校       | 350C01 |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高商進修學校 | <b>新竹市</b> |            |
| 011C13     | 私立穀保家商進修學校       | 351B01 | 私立強恕中學進修學校         | 180C03     | 國立新竹高商進修學校 |
| 011C19     | 私立開明工商進修學校       | 351B09 | 私立南華高中進修學校         | 180C04     | 國立新竹高工進修學校 |
| 011C20     | 私立智光商工進修學校       | 351C02 | 私立開南商工進修學校         | 181B05     | 私立光復高中進修學校 |
| 181B07     | 私立磐石高中進修學校       | 061B19 | 私立玉山高中進修學校         | 080C06     | 國立草屯商工進修學校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181B08     | 私立世界高中進修學校       | 061B21     | 私立慈明高中進修學校       | 080C10     | 國立水里商工進修學校   |
| 183B07     | 市立香山高中進修學校       | 190C01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附設高商進修學校 | 081C09     | 私立同德家商進修學校   |
| <b>新竹縣</b> |                  | 190C04     | 國立臺中家商進修學校       | <b>雲林縣</b> |              |
| 040B02     | 國立竹東高中進修學校       | 190C06     | 國立臺中高農進修學校       | 090C02     | 國立西螺農工進修學校   |
| 041B03     | 私立義民高中進修學校       | 190C07     | 國立臺中高工進修學校       | 090C03     | 國立斗六家商進修學校   |
| 041B05     | 私立忠信高中進修學校       | 191B05     | 私立新民高中進修學校       | 090C13     | 國立土庫商工進修學校   |
| 041B06     | 私立東泰高中進修學校       | 191B09     | 私立明德女中進修學校       | 091B18     | 財團法人義峰高中進修學校 |
| 041B07     | 私立仰德高中進修學校       | 191B14     | 私立嶺東高中進修學校       | 091C10     | 私立大成商工進修學校   |
| 041C01     | 私立內思高工進修學校       | 191C12     | 財團法人光華高工進修學校     | 091C14     | 私立大德工商進修學校   |
| <b>苗栗縣</b> |                  | <b>彰化縣</b> |                  | 094B07     | 縣立麥寮高中進修學校   |
| 050B14     | 國立卓蘭實驗高中進修學校     | 070B16     | 國立鹿港高中進修學校       | <b>嘉義市</b> |              |
| 050C07     | 國立苗栗高商進修學校       | 070C01     | 國立彰化師大附工進修學校     | 200B03     | 國立嘉義高中進修學校   |
| 051B02     | 私立君毅高中進修學校       | 070C02     | 國立永靖高工進修學校       | 200C05     | 國立嘉義高工進修學校   |
| 051B05     | 私立大成高中進修學校       | 070C03     | 國立二林工商進修學校       | 200C06     | 國立嘉義高商進修學校   |
| 051B06     | 私立建臺高中進修學校       | 070C05     | 國立秀水高工進修學校       | 200C07     | 國立嘉義家職進修學校   |
| 051C08     | 私立中興商工進修學校       | 070C06     | 國立彰化高商進修學校       | 201B09     | 私立仁義高中進修學校   |
| 051C11     | 私立育民工家進修學校       | 070C08     | 國立員林農工進修學校       | 201C08     | 私立東吳工家進修學校   |
| <b>臺中市</b> |                  | 070C09     |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進修學校     | <b>嘉義縣</b> |              |
| 060C01     | 國立豐原高商進修學校       | 070C10     | 國立員林家商進修學校       | 100B01     | 國立東石高中進修學校   |
| 060C02     | 國立大甲高工進修學校       | 070C15     | 國立北斗家商進修學校       | 101C05     | 私立協志工商進修學校   |
| 060C04     | 國立東勢高工進修學校       | 070G91     | 國立員林高中進校分校       | 101C07     | 私立弘德工商進修學校   |
| 060C07     | 國立沙鹿高工進修學校       | 070G92     | 國立二林工商進校分校       | <b>臺南市</b> |              |
| 060C08     | 國立霧峰農工進修學校       | 071B18     | 財團法人正德高中進修學校     | 110B02     | 國立新豐高中進修學校   |
| 060C20     | 國立臺中啟明學校附設高商進修學校 | 071C13     | 私立大慶商工進修學校       | 110B08     | 國立臺南大學附中進修學校 |
| 061B06     | 私立明台高中進修學校       | 071C14     | 私立達德商工進修學校       | 110B12     | 國立新營高中進修學校   |
| 061B09     | 私立致用高中進修學校       | <b>南投縣</b> |                  | 110C01     | 國立新化高工進修學校   |
| 061B10     | 私立大明高中進修學校       | 080B05     | 國立中興高中進修學校       | 110C03     | 國立白河商工進修學校   |
| 061B11     | 私立嘉陽高中進修學校       | 080B07     | 國立竹山高中進修學校       | 110C04     | 國立北門農工進修學校   |
| 061B14     | 私立僑泰高中進修學校       | 080B08     | 國立暨南大學附中進修學校     | 110C05     | 國立曾文家商進修學校   |
| 061B16     | 私立青年高中進修學校       | 080C04     | 國立南投高商進修學校       | 110C06     | 國立新營高工進修學校   |
| 110C09     | 國立臺南高工進修學校       | 563C01     | 市立高雄高商進修學校       | 111B20     | 私立港明高中進修學校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111B25     | 私立華濟永安高中進修學校   |
| 111B26     | 私立新榮高中進修學校     |
| 111C16     | 私立天仁工商進修學校     |
| 111C19     | 私立陽明工商進修學校     |
| 111C27     | 私立育德工家進修學校     |
| 111G91     | 私立樹德高中進修學校     |
| 210B05     | 國立臺南一中進修學校     |
| 210B09     | 國立家齊女中進修學校     |
| 210C01     |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工進修學校 |
| 210C08     | 國立臺南高商進修學校     |
| 211B14     | 私立六信高中進修學校     |
| 211B17     | 私立崑山高中進修學校     |
| 211C07     | 私立南英商工進修學校     |
| 211C12     | 私立亞洲餐旅進修學校     |
| 211C19     | 私立慈幼工商進修學校     |
| <b>高雄市</b> |                |
| 120C02     | 國立岡山農工進修學校     |
| 120C09     | 國立鳳山商工進修學校     |
| 121B06     | 財團法人新光高中進修學校   |
| 121C10     | 私立旗美商工進修學校     |
| 121C13     | 私立高英工商進修學校     |
| 121C15     | 私立華德工家進修學校     |
| 121C17     | 私立高苑工商進修學校     |
| 521B03     | 私立大榮高中進修學校     |
| 533B01     | 市立左營高中進修學校     |
| 533C01     | 市立海青工商進修學校     |
| 551B01     | 私立立志高中進修學校     |
| 551C02     | 私立樹德家商進修學校     |
| 553C01     | 市立高雄高工進修學校     |
| 110C09     | 國立臺南高工進修學校     |
| 581C01     | 私立國際商工進修學校     |

| 代碼         | 學校名稱               |
|------------|--------------------|
| 581C02     | 私立三信家商進修學校         |
| 593C01     | 市立中正高工進修學校         |
| 611C01     | 私立高鳳工家進修學校         |
| <b>屏東縣</b> |                    |
| 130C03     | 國立屏東高工進修學校         |
| 130C04     | 國立佳冬高農進修學校         |
| 130C17     | 國立恆春工商進修學校         |
| 131B07     | 財團法人屏榮高中進修學校       |
| 131B12     | 私立新基高中進修學校         |
| 131C09     | 私立民生家商進修學校         |
| 131C16     | 私立華洲工家進修學校         |
| 131C18     | 私立日新工商進修學校         |
| <b>臺東縣</b> |                    |
| 140C01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農工進修學校   |
| 140C05     | 國立臺東高商進修學校         |
| 140C08     | 國立成功商水進修學校         |
| 144B22     | 縣立蘭嶼高中進修學校         |
| <b>花蓮縣</b> |                    |
| 150B09     | 國立玉里高中進修學校         |
| 150C04     | 國立花蓮高工進修學校         |
| 150C05     | 國立花蓮高商進修學校         |
| 150C11     | 國立光復商工進修學校         |
| 151C08     | 私立國光商工進修學校         |
| 151C10     | 私立中華工商進修學校         |
| 151G91     | 私立正德高中進修學校         |
| <b>金門縣</b> |                    |
| 710C01     |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 |
| <b>其他</b>  |                    |
| 509000     | 其他進修學校             |
|            |                    |
|            |                    |

## 【附錄 9】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各地分行一覽表

### < 大台北地區 >

|           |                              |             |
|-----------|------------------------------|-------------|
| 金控總部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3 號              | 02-25633156 |
| 駐外交部簡易型分行 | 台北市中正區凱達格蘭大道 2 號 129 室       | 02-23482065 |
| 衡陽分行      |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91 號               | 02-23888668 |
| 城中分行      |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42 號               | 02-23122222 |
| 南台北分行     |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9 之 1 號         | 02-23568700 |
| 大稻埕分行     |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 62 之 5 號          | 02-25523216 |
| 大同分行      |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113 號             | 02-25567515 |
| 中山分行      |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 號            | 02-25119231 |
| 圓山分行      |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33 號           | 02-25671488 |
| 南京東路分行    |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53 號            | 02-25712568 |
| 台北復興分行    |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98 號           | 02-27516041 |
| 城北分行      |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56 之 1 號          | 02-25683658 |
| 松南分行      |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234 號           | 02-27535856 |
| 敦化分行      |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88 之 1 號          | 02-87716355 |
| 松山機場分行    |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340 之 9 號松山機場航站大廈 | 02-27152385 |
| 民生分行      |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28 號           | 02-27190690 |
| 城東分行      |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2 號            | 02-27196128 |
| 大安分行      |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82 號            | 02-27037576 |
| 安和分行      |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二段 62 號             | 02-27042141 |
| 敦南分行      |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2 號            | 02-27050136 |
| 忠孝分行      |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233 號           | 02-27711877 |
| 世貿分行      |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 02-27203566 |
| 信義分行      |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65 號             | 02-23788188 |
| 台北分行      |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 550 號           | 02-27587590 |
| 蘭雅分行      |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126 號           | 02-28385225 |
| 天母分行      |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 193 號           | 02-28714125 |
| 內湖分行      |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 68 號             | 02-27932050 |
| 內湖科學園區分行  |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72 號              | 02-87983588 |
| 東內湖分行     | 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02 號              | 02-26275699 |
| 南港分行      | 台北市忠孝東路六段 21 之 1 號           | 02-27827588 |
| 板橋分行      |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51 號             | 02-29608989 |
| 板南分行      | 新北市板橋區南雅南路二段 148 號           | 02-89663303 |
| 新店分行      |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 173 號            | 02-29182988 |
| 雙和分行      |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一段 67 號             | 02-22314567 |
| 永和分行      |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 201 號              | 02-29240086 |
| 中和分行      |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124 號            | 02-22433567 |

|       |                   |             |
|-------|-------------------|-------------|
| 土城分行  |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二段 276 號 | 02-22666866 |
| 南三重分行 |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四段 12 號  | 02-29748811 |
| 三重分行  |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99 號  | 02-29884455 |
| 思源分行  |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169 號   | 02-29986661 |
| 新莊分行  |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421 號   | 02-22772888 |
| 基隆分行  | 基隆市仁愛區南榮路 24 號    | 02-24228558 |

#### < 桃竹苗地區 >

|          |                          |            |
|----------|--------------------------|------------|
| 中壢分行     | 桃園縣中壢市復興路 46 號           | 03-4228469 |
| 北中壢分行    | 桃園縣中壢市環北路 406 號          | 03-4262366 |
| 桃園分行     | 桃園縣桃園市成功路二段 2 號          | 03-3376611 |
| 桃興分行     |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 180 號          | 03-3327126 |
| 八德分行     | 桃園縣八德市大智路 19 號           | 03-3665211 |
| 桃園國際機場分行 |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 15 號          | 03-3982200 |
| 南崁分行     |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 33 號           | 03-3525288 |
| 竹北分行     |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一路 155 號         | 03-5589968 |
| 新竹分行     | 新竹市東前街 69 號              | 03-5225106 |
| 北新竹分行    | 新竹市中正路 129 號             | 03-5217171 |
| 竹科竹村分行   |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竹村七路 21 號       | 03-5773155 |
| 竹科新安分行   |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 1 號         | 03-5775151 |
| 竹南科學園區分行 | 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36 號 1 樓 105 室 | 037-682288 |
| 頭份分行     | 苗栗縣頭份鎮中華路 916 號          | 037-688168 |

#### < 中彰投地區 >

|       |                              |             |
|-------|------------------------------|-------------|
| 台中分行  |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216 號               | 04-22281171 |
| 中台中分行 | 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 194 號             | 04-22234021 |
| 南台中分行 | 台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 257 號            | 04-23752529 |
| 東台中分行 | 台中市北區進化北路 330 號              | 04-22321111 |
| 北台中分行 |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6 號            | 04-23115119 |
| 寶成分行  |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600 號           | 04-24619000 |
| 榮總分行  |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第一醫療大樓內) | 04-23500190 |
| 太平分行  | 台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 152 號             | 04-22789111 |
| 大里分行  | 台中市大里區爽文路 600 號              | 04-24180929 |
| 豐原分行  | 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 519 號              | 04-25285566 |
| 后里分行  | 台中市后里區甲后路 619 之 1 號          | 04-25588855 |
| 潭子分行  | 台中市潭子區台中加工出口區南二路 3 號         | 04-25335111 |
| 中科分行  | 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28 號 2 樓           | 04-25658108 |
| 沙鹿分行  | 台中市沙鹿區中山路 533 號              | 04-26656778 |
| 大甲分行  | 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033 號           | 04-26867777 |
| 北彰化分行 | 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 39 號               | 04-7232111  |
| 南彰化分行 |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 401 號            | 04-7613111  |

|      |                   |             |
|------|-------------------|-------------|
| 鹿港分行 | 彰化縣鹿港鎮中山路 254 號   | 04-7788111  |
| 員林分行 | 彰化縣員林鎮大同路一段 338 號 | 04-8332561  |
| 南投分行 | 南投縣南投市文昌街 45 號    | 049-2232223 |

#### < 雲嘉南地區 >

|          |                  |            |
|----------|------------------|------------|
| 嘉義分行     | 嘉義市文化路 259 號     | 05-2241166 |
| 嘉興分行     | 嘉義市吳鳳北路 379 號    | 05-2780148 |
| 斗六分行     | 雲林縣斗六市上海路 1 號    | 05-5361779 |
| 台南分行     | 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二段 14 號 | 06-2292131 |
| 府城分行     | 台南市中西區中山路 90 號   | 06-2231231 |
| 東台南分行    | 台南市東區長榮路一段 225 號 | 06-2381611 |
| 永康分行     | 台南市永康區中山路 180 號  | 06-2019389 |
| 台南科學園區分行 | 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13 號  | 06-5052828 |

#### < 高屏地區 >

|           |                            |            |
|-----------|----------------------------|------------|
| 成功簡易型分行   | 高雄市前鎮區忠純里成功二路 88 號         | 07-5352000 |
| 五福分行      | 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 82 號            | 07-2265181 |
| 新興分行      |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308 號           | 07-2353001 |
| 高雄分行      |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 07-2515111 |
| 港都分行      |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53 號           | 07-2510141 |
| 三多分行      |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 93 號            | 07-7250688 |
| 苓雅分行      |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 8 號             | 07-3355595 |
| 三民分行      |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225 號           | 07-5536511 |
| 高雄漁港簡易型分行 |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東二路 3 號 107 室      | 07-8219630 |
|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 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四路二號            | 07-8316131 |
| 北高雄分行     |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532 號           | 07-3157777 |
| 東高雄分行     |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 419 號           | 07-3806456 |
| 楠梓分行      |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加昌路 600 之 1 號    | 07-3615131 |
| 中鋼簡易型分行   | 高雄市小港區臨海工業區中鋼路 1 號         | 07-8021111 |
| 高雄國際機場分行  |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 2 號高雄國際航空站新國際航廈 | 07-8067866 |
| 仁武簡易型分行   | 高雄市仁武區中正路 2 號              | 07-3711144 |
| 岡山分行      |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138 號           | 07-6230300 |
| 鳳山分行      |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 248 號           | 07-7473566 |
| 屏東分行      | 屏東縣屏東市民族路 213 號            | 08-7323586 |

#### < 花宜地區 >

|      |                   |            |
|------|-------------------|------------|
| 花蓮分行 | 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 26 號    | 03-8350191 |
| 宜蘭分行 | 宜蘭縣宜蘭市民族路 338 號   | 03-9310666 |
| 羅東分行 | 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二段 195 號 | 03-9611262 |

#### < 金門地區 >

## 【附錄 10】111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考試視訊面試規範

- 一、考生報考本校特殊選才招生考試，於面試期間因下列情形，導致無法親至本校參加面試並附有證明者，得提出申請視訊面試。
  - (一)境外臺生因故無法返臺者。
  - (二)離島考生因故無法前來本島者。
  - (三)突發重大傷病。
  - (四)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被衛生主管機關列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確診病例」、「就醫採檢尚未接獲檢驗結果者」。
- 二、考生欲申請視訊面試者，須簽署切結書，併同申請表（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列印使用）及相關證明文件，於面試一週前以電子郵件傳送或傳真方式送交本校招生策略中心（傳送後請來電確認）。未依規定提出申請，一律不予受理。
- 三、申請視訊面試若獲審核通過，將由招生系所（學位學程）排定視訊面試時間，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通知，考生不得指定時間或要求更改時間。
- 四、視訊面試前一天，招生系所（學位學程）與考生須進行連線測試。正式視訊面試當天，在面試開始30分鐘前再次連線測試；經測試完成後，考生須在線上等待面試。
- 五、正式視訊面試時，考生須配合出示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提供查驗。未提出身分證明文件者，將無法參加視訊面試，以缺考計。
- 六、當正式視訊面試時間已到，若考生未能準時應試，面試委員得等候5分鐘（透過螢幕錄影以記錄時間）；5分鐘後考生如仍未上線，視同缺考，考生不得要求補試。
- 七、考生須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視訊面試時，不得有他人在場，且考生須接受面試委員之指示，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以資證明。
- 八、視訊面試過程全程錄影及錄音，且相關資料至少保留1年。
- 九、視訊面試之標準、面試委員人數、面試時間與實地面試一致。
- 十、若考生申訴，並證明為可歸責於本校「校內網路環境」故障，而導致面試無法進行，可再進行視訊面試一次。
- 十一、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試者，經檢舉查證屬實，將依「東海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規定辦理，取消考試資格。若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並應負法律責任，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校園平面圖

